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YUEXIU TRANSPORT INFRASTRUCTURE LIMITED

(股份代號: 01052)

暢通 創造價值

年度報告 2016



北二環高速—京珠口



目錄

五年財務概要	2	董事會報告	75
財務摘要	3	獨立核數師報告	83
公司簡介	4	合併利潤表	89
項目位置圖	6	合併全面收益表	90
董事長報告	16	合併資產負債表	9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4	合併現金流量表	93
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59	合併權益變動表	94
董事簡介	6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6
企業管治報告	64	公司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180



北二環高速 - 太和立交

五年財務概要

利潤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業務收入	2,519,003	2,226,023	1,858,706	1,753,084	1,485,211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 前盈利(「除利息、稅項、 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¹	2,356,181	2,037,563	1,670,146	1,687,068	1,406,065
除所得稅前盈利	1,520,564	869,932	1,014,240	953,645	806,245
年度盈利	1,166,477	653,022	777,730	692,991	557,728
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東	918,817	532,086	609,370	554,419	426,915
非控股權益	247,660	120,936	168,360	138,572	130,813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的 每股基本盈利	人民幣 0.5491元	人民幣 0.3180元	人民幣 0.3642元	人民幣 0.3314元	人民幣 0.2552元
每股股息	人民幣 0.2885元	人民幣 0.2296元	人民幣 0.222元	人民幣 0.206元	人民幣 0.163元

資產負債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總資產	22,568,556	23,419,273	17,509,960	18,225,968	18,710,701
總負債	11,264,254	12,590,180	7,065,391	7,947,642	8,626,339
總權益	11,304,302	10,829,093	10,444,569	10,278,326	10,084,362
應佔權益：					
本公司股東	9,081,958	8,571,746	8,527,595	8,275,767	8,094,466
非控股權益	2,222,344	2,257,347	1,916,974	2,002,559	1,989,896
本公司股東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 5.43元	人民幣 5.12元	人民幣 5.10元	人民幣 4.95元	人民幣 4.84元

財務比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六年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四年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二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回報率	10.12%	6.21%	7.15%	6.70%	5.27%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 利息保障倍數	5.8倍	5.8倍	5.6倍	4.5倍	4.1倍
資本借貸比率 ²	40.0%	43.9%	27.6%	29.4%	35.1%
總負債／總資產比率 ³	49.9%	53.8%	40.4%	43.6%	46.1%

1: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包括來自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盈利，但不包括非現金收益及損失。

2: 債務淨額 ÷ 總資本

3: 總負債 ÷ 總資產

財務摘要

二〇一六年業績摘要

業務收入
人民幣 25.19 億元



毛利
人民幣 16.84 億元



毛利率*
6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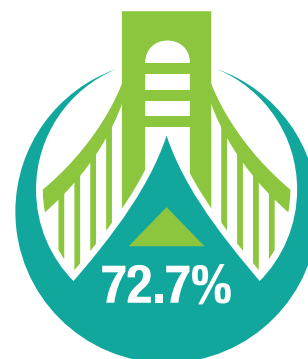
營運盈利
人民幣 15.94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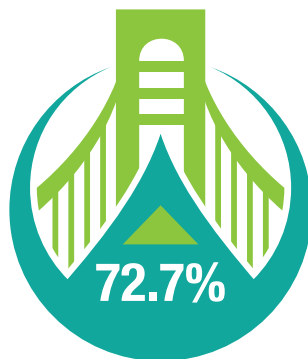
除所得稅前盈利
人民幣 15.21 億元



本公司股東
應佔盈利
人民幣 9.19 億元



每股盈利
人民幣 0.5491 元



總資產
人民幣 226 億元



每股淨資產
人民幣 5.43 元



* 毛利率 = 毛利 / 業務收入

公司簡介



隨岳南高速公路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一直從事投資、經營及管理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橋樑。本公司的主要股東—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是隸屬廣州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管理的國有企業。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及經營的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合共十二個：包括位於廣東省內的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廣州北二環高速」)、廣州市西二環高速公路(「廣州西二環高速」)、廣州市北環高速公路(「廣州北環高速」)、廣東虎門大橋(「虎門大橋」)、汕頭海灣大橋和清連高速公路等高速公路和橋樑；還包括位於廣西壯族自治區的蒼郁高速公路(「廣西蒼郁高速」)；天津市津保高速公路；湖北省漢孝高速公路；湖南省長株高速公路；河南省尉許高速公路和湖北省隨岳南高速公路。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控股項目應佔權益收費里程約為281.1公里(總收費里程約為337.1公里)，本集團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應佔權益收費里程約為77.3公里，高速公路和橋樑的應佔權益收費里程約為358.4公里。

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

GUANGZHOU YUE XIU HOLDINGS LIMITED

100%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

60.65%

公眾人士

39.35%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

高速公路 / 橋

■ 廣州北二環高速公路	/ 60%
■ 廣西蒼郁高速公路	/ 100%
■ 天津津保高速公路	/ 60% ⁽¹⁾
■ 湖北漢孝高速公路	/ 100%
■ 湖南長株高速公路	/ 100%
■ 河南尉許高速公路	/ 100%
■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 70%

●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 24.3%
● 虎門大橋	/ 27.78% ⁽¹⁾
● 汕頭海灣大橋	/ 30%
●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 35%
● 清連高速公路	/ 23.63%

(1) 本集團於虎門大橋及津保高速的收益分配比例詳見第26頁「業務回顧」的附註說明。

- 附屬公司
- 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

項目位置圖



地點

項目名稱

廣東

- | | |
|-----|----------|
| 東莞市 | ● 虎門大橋 |
| 廣州市 | ● 北二環高速 |
| 廣州市 | ● 北環高速 |
| 廣州市 | ● 西二環高速 |
| 清遠市 | ● 清連高速 |
| 汕頭市 | ● 汕頭海灣大橋 |

廣西

- | | |
|-----|--------|
| 梧州市 | ● 蒼郁高速 |
|-----|--------|

天津

- | | |
|-----|--------|
| 天津市 | ● 津保高速 |
|-----|--------|

湖北

- | | |
|-----|---------|
| 武漢市 | ● 漢孝高速 |
| 武漢市 | ● 隨岳南高速 |

湖南

- | | |
|-----|--------|
| 長沙市 | ● 長株高速 |
|-----|--------|

河南

- | | |
|-----|--------|
| 許昌市 | ● 尉許高速 |
|-----|--------|



項目位置圖

1

**虎門大橋**

收費里程約 15.8 公里，六線行車道之高速公路懸索橋，連接廣州市番禺區和東莞市，兩端連接廣深高速及廣珠東線高速。

2

**廣州北二環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 42.5 公里，六線行車道，設有十座互通立交，沿途與廣州西二環高速、廣清高速、機場高速、京港澳高速、華南快速幹線、廣河高速、廣惠高速、廣深高速和東二環高速，以及 105、106、324 國道和 114 省道等幹線相接。

3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 22.0 公里，六線行車道，位於廣州市區，是廣州環城高速、沈海高速廣州支線和國道福昆線的一部份，與廣深高速、廣佛高速相接。

4

**清連高速公路**

位於廣東省西北部，是連接廣東和湖南兩省的一條重要通道，四線行車道、收費里程約 215.2 公里。

5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收費里程約 42.1 公里，六線行車道，與廣州北二環高速、廣清高速、西二環高速南段、廣三高速相接。

6

**汕頭海灣大橋**

位於汕頭港東部出入口處，南接深汕高速公路，橫跨汕頭港黃沙灣主航道，與汕汾高速公路相接，六線行車道，收費里程約 6.5 公里。

廣東省



項目位置圖

湖北省



9



漢孝高速公路

起於武漢市黃陂區，止於孝感市孝南區，收費里程約38.5公里，四線行車道。與武漢市機場高速、京港澳高速、武漢繞城高速、岱黃高速和孝襄高速相接。

10



隨岳南高速公路

起於漢宜高速公路珠璣樞紐互通，止於荊岳長江公路大橋北岸，是湖北中部地區與河南、湖南等地區之間客貨運輸的重要高速通道，收費里程約98.1公里，四線行車道。

項目位置圖

河南省



12



尉許高速公路

尉許高速是蘭南高速的重要組成部分，是河南省內連接京港澳高速 (G4)、大廣高速(G45)、寧洛高速 (G36) 及連霍高速 (G30) 的重要連接線，收費里程約 64.3 公里，六線行車道。



北環高速公路



蒼郁高速公路



尉許高速公路



董事長 報告



北環高速公路



董事長報告



朱春秀先生
主席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



經營業績與派息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業務收入錄得人民幣25.19億元，同比增長13.2%。其中路費業務收入同比增長13.4%至人民幣25.12億元，再創歷史新高。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9.188億元，同比增長72.7%。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0.20港元，連同已派發之中期股息每股0.13港元，報告年度內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33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0.288457元，全年派息率相當於52.5%(二〇一五年：72.2%)。

年度回顧

• 宏觀經濟及行業政策環境

回顧二〇一六年，世界經濟仍處於後危機時代的深度調整階段，包括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世界銀行組織等機構不斷下調增長預期。

在全球經濟持續低速增長的總體背景下。發達經濟體增長依然分化，美、英經濟復蘇相對較快，而歐、日等發達經濟體復蘇依然低迷；新興市場和發展中國家的增速逐步企穩，但諸如經濟結構單一、財政赤字偏高等結構性問題依然存在。

在全球經濟維持低速增長之際，諸如英國六月公投脫歐等「黑天鵝」事件對市場造成衝擊。除此以外，民粹主義、貿易保護主義的抬頭，地緣政治衝突等其他風險事件也給全球經濟的前景增添了複雜性和不確定性。

面對緩慢復蘇及複雜的外部經濟環境，中央政府依然堅持穩中求進的總基調，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積極適應和引領經濟發展新常態，堅持全面深化改革，堅持創新驅動發展，加快經濟發展方式轉變和經濟結構調整，經濟運行保持在合理區間。根據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顯示，2016年中國GDP同比增長6.7%至人民幣74.41萬億元，該增速符合經濟「新常態」的總體特徵，實現了「十三五」時期的良好開局。


董事長報告

報告年度內，收費公路行業政策環境保持平穩的態勢，為本集團的業務經營提供了良好的基礎。雖然重大節假日小型客車免費通行政策、「綠色通道」免費政策繼續執行，但相關規則、執行力度無進一步深化的趨勢。此外，政府相關部門仍在抓緊修訂《收費公路管理條例》，並按中央政府的要求「堅持完善調整收費公路政策、科學合理確定車輛通行費標準，並在2017年底前完成」。

- **業務發展**

報告年度內，國內經濟總體運行平穩，交通運輸經濟各項指標持續向好。在此背景下，本集團轄下項目總體保持良好的增長態勢，儘管陝西西臨高速之經營期已於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結束，並移交當地政府，但包括廣州北二環高速、湖南長株高速等在內的現有項目之通行費收入持續錄得雙位數增長，為主營業務注入強勁增長動力。

報告年度內，人民幣匯率持續承壓，而美國聯邦儲備局亦在十二月啟動近十年來的第二次加息，聯邦公開市場委員會(FOMC)表明2017年進入加息軌道，美元進一步走強，國際資本進一步撤離新興市場及發展中國家。為此，本集團積極採取措施：一是把握市場窗口，成功在境內公開發行公司債券(「熊貓債」)共計人民幣20億元，票面利率在3%左右，並將籌集的資金用於提前償還境內、外的銀行借款(包含港元、美元及人民幣)，二是通過金融衍生工具CCS將所持有的歐元中期票據進行匯率對沖。通過以上的措施，本集團進一步拓寬了融資渠道，優化債務結構，降低了綜合財務成本，並有效管理了人民幣匯率承壓所帶來的風險。



清連高速公路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於八月一日完成協議轉讓所持有的廣西梧州港碼頭51%股權的交易，進一步回收現金資源，並增厚報告年度內的盈利水平；此外，為提高現金資產的回報率，本集團於十二月宣佈，其已與廣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越秀金控」）訂立一份認購協議，以投資人民幣3.4億元認購越秀金控增發的新A股（「認購事項」），預計佔其擴大後股本的0.85%。本集團看好中國金融業發展的前景，同時考慮到越秀金控所具備的增長潛力，預計該交易可促使本集團分享其持續增長帶來的益處。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的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於本報告日期，認購事項仍在處理中，尚未完成。具體詳情可參考本集團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發佈的公告。

前景與展望

• 宏觀經濟及行業發展前景

IMF在其於二〇一六年十月四日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中，預計二〇一七年全球經濟增長率為3.4%。從中期來看，IMF預計發達經濟體將延續低增長路徑，新興經濟體和發展中國家將加速增長。IMF同時強調，後金融危機以來，全球經濟在復蘇道路上的各類不確定性值得關注，為支持短期內的增長，發達經濟體應保持寬鬆的貨幣政策，但也需清晰地看到貨幣政策本身無法徹底解決由生產效率放緩和老齡化引起的問題。此外，民粹主義、貿易保護主義的抬頭、反全球化的情緒升溫、地緣政治衝突等，是值得警惕的風險。如何持續推動改革創新，政策協調，增強中長期增長潛力，仍是世界各國需要認真面對的問題。

董事長報告

中國經濟正處於「新常態」時期，預期增長速度更趨於平穩、增長動力更加多元化。經濟結構變化仍有巨大潛力，工業化、信息化、城鎮化和農業現代化尚未完成，消費結構、生產結構升級前景可期。改革深化所推動的市場化、國際化蘊含的紅利仍然巨大。儘管外部環境存在一系列不確定性和風險點，但中國經濟長期向好的趨勢預期不會改變，經濟增長將依然保持平穩。

公路運輸受宏觀經濟運行情況的影響，但其需求具有相對剛性的特點。在社會汽車保有量持續雙位數增長、居民消費增加、旅遊業快速發展、因電子商務興起而催生物流業飛速發展、新型城鎮化的推進等因素帶動下，公路運輸需求仍具有較大的增長潛力。高速公路作為綜合交通運輸體系的關鍵組成部分，對促進地區經濟發展有重要意義。按照中央政府的規劃，全國高速公路里程至「十三五」末將達到15萬公里，通過加強、完善高速公路網絡的建設，從而更好支持「一帶一路」、京津冀協同發展、長江經濟帶等三大戰略，並服務於新型城鎮化，實現城市群之間、城市群內部的互聯互通。基於上述因素，本集團依然看好行業的發展前景。

- **發展策略展望**

基建設施在經濟發展的過程中具有無可替代的重要作用。本集團專注的交通基建投資、運營商，在收費高速公路／橋樑行業的運營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將繼續憑藉諸如低成本融資能力等優勢，積極把握行業的投資機遇。區域策略上，本集團依舊重點關注受益於「新十年(2016-2025)中部崛起規劃」支持、東部沿海勞動密集型加工產業轉移帶來發展機遇的中部人口勞動力大省，擇機並購優質高速公路項目。並購的過程中，本集團會重視信用評級的維護，充分考慮及評估並購及業務運營對評級指標的影響。此外，根據國家發改委的要求，《收費公路管理條例》有望於2017年底前完成修訂，本集團除了密切關注其動向外，也積極推進成熟項目實施改擴建的可行性研究。

近年來，本集團通過處置普通公路、廣西梧州港碼頭等資產，進一步優化了資產組合。管理層將會持續檢視並推進優化整體資產組合的方案，強化「資產經營」的理念，提升本集團整體的盈利能力，持續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

致謝

報告年度內，各位董事、高層管理人員以及全體員工能繼續以務實、勤奮、堅定的工作態度追求卓越及精品力作，本人謹代表本集團全體同仁感謝所有股東、銀行及工商界人士和業務夥伴多年來的鼎力支持。

朱春秀
董事長

香港，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三日

管理層 討論 及分析





虎門大橋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營運中收費公路及橋樑的資料概要

	收費里程	闊度 (行車線)	收費站	公路類別	應佔權益 (%)	餘下 經營期限 (年)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42.5	6	5	高速公路	60.00	16
陝西西臨高速	20.1	4	3	高速公路	100.00	不適用 ⁽¹⁾
廣西蒼郁高速	23.3	4	1	高速公路	100.00	14
天津津保高速	23.9	4	3	高速公路	60.00 ⁽²⁾	14
湖北漢孝高速	38.5	4	2	高速公路	100.00	20
湖南長株高速	46.5	4	5	高速公路	100.00	24
河南尉許高速	64.3	6	2	高速公路	100.00	19
湖北隨岳南高速	98.1	4	4	高速公路	70.00	24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42.1	6	4	高速公路	35.00	14
虎門大橋	15.8	6	4	懸索橋樑	27.78 ⁽³⁾	13
廣州北環高速	22.0	6	8	高速公路	24.30	7
汕頭海灣大橋	6.5	6	3	懸索橋樑	30.00	12
清連高速	215.2	4	16	高速公路	23.63	18

(1) 陝西西臨高速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經營期結束，已按協議移交政府。

(2) 本集團應佔股權比例為60%；利潤分配比例：二〇一二年及之前為90%，二〇一三年至二〇一五年為40%，二〇一六年及之後為60%。

(3) 由二〇一〇年起的利潤分配比例為18.446%。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收費摘要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

	日均收費車流量		日均路費收入 ⁽¹⁾		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	
	二〇一六年 (架次/天)	同比變動 %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元 /天)	同比變動 %	(人民幣元)	同比變動 %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194,227	14.3%	2,844,349	9.3%	14.6	-4.4%
陝西西臨高速 ⁽²⁾	44,200	不適用	741,168	0.8% ⁽³⁾	16.8	不適用
廣西蒼郁高速	11,043	51.4%	235,237	28.1%	21.3	-15.4%
天津津保高速	26,993	4.7%	269,413	4.6%	10.0	-0.1%
湖北漢孝高速	23,806	26.0%	424,267	10.2%	17.8	-12.5%
湖南長株高速	20,577	9.6%	617,057	4.1%	30.0	-5.1%
河南尉許高速	17,167	6.5%	768,191	2.4%	44.7	-3.8%
湖北隨岳南高速	16,302	4.0%	1,150,852	-8.9%	70.6	-12.4%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58,615	16.6%	1,073,786	8.4%	18.3	-7.0%
虎門大橋	107,429	7.6%	4,070,068	6.0%	37.9	-1.5%
廣州北環高速	307,147	13.1%	2,027,121	7.2%	6.6	-5.3%
汕頭海灣大橋	26,368	24.4%	800,330	17.3%	30.4	-5.7%
清連高速	36,753	10.4%	1,834,884	5.1%	49.9	-4.8%

各項目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與客貨車佔比、車輛行駛路徑及超限超載車輛數量等因素密切相關。報告年度內各項目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不同程度同比下降，主要是由於客車佔比隨着汽車保有量增長而逐步提升、區間收費車流量增速快於過境收費車流量增速、以及全國治超力度加大使得超限超載車輛減少。

- (1)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自二〇一六年五月一日起，在全國範圍內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簡稱「營改增」）試點。二〇一六年五月開始收入為扣除增值稅後淨收入，而二〇一五年全年收入以及二〇一六年一至四月收入是包含營業稅的收入。
- (2) 陝西西臨高速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經營期結束，已按協議移交政府。二〇一六年數據均為一至三季度的數據。同時，由於陝西西臨高速自二〇一四年八月至二〇一五年十一月期間實施「四改八」改擴建工程，期間實施交通管制，因此，日均收費車流量及每輛加權平均路費收入同比變動均不適用。
- (3) 按照「四改八」協議約定，二〇一六年路費收入以二〇一五年的實際收入為基數，按照遞增3.5%進行計算。增速低於3.5%主要是由於執行「營改增」政策，路費收入為扣除增值稅後淨收入，受此影響，同比增速略有下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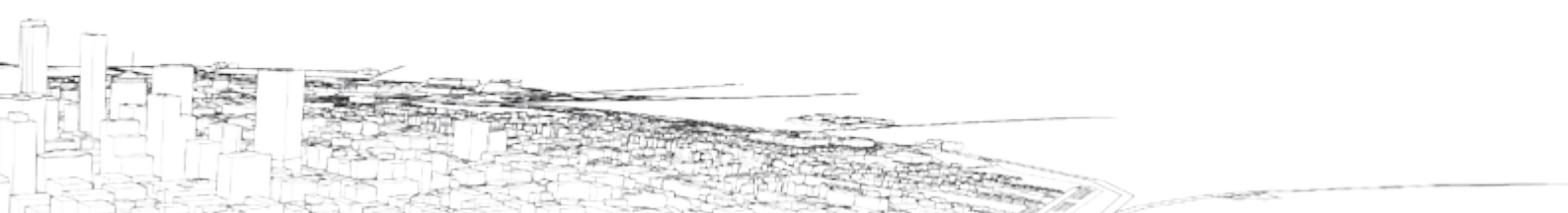
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

二〇一六年度日均收費車流量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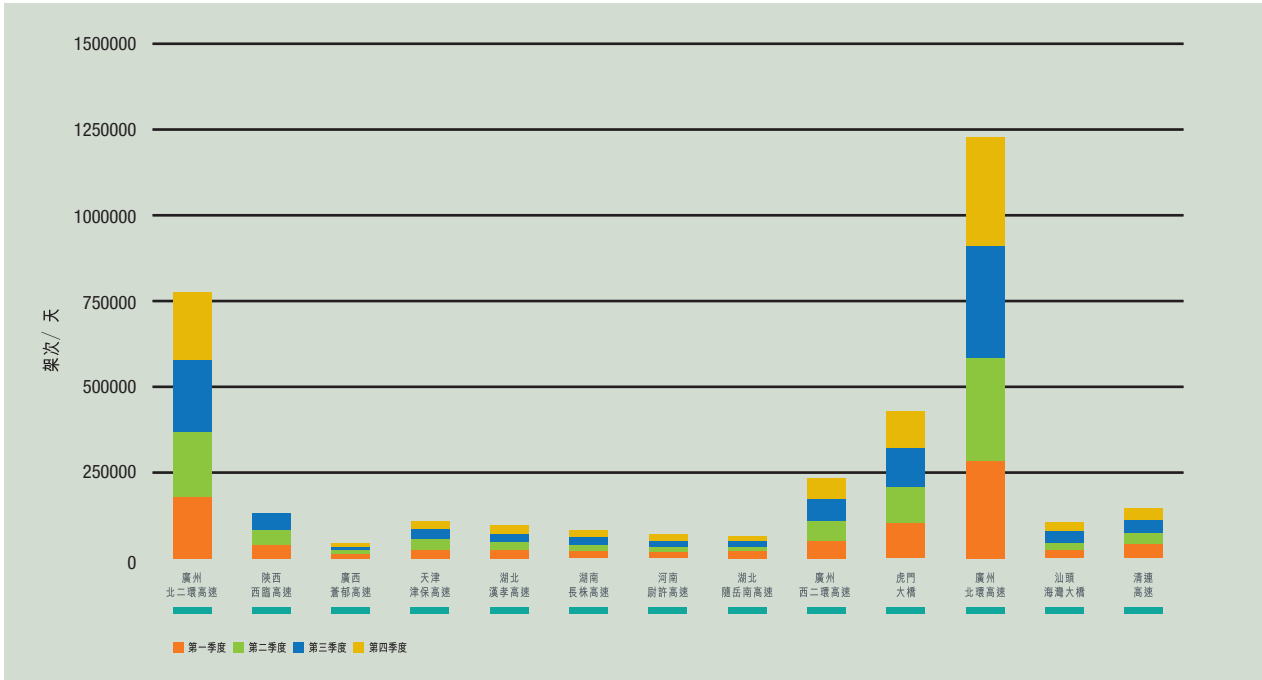
	日均收費車流量(架次/天)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178,709	188,414	210,024	199,529
陝西西臨高速 ⁽¹⁾	39,747	43,380	49,416	不適用
廣西蒼郁高速 ⁽²⁾	12,985	9,653	11,173	10,367
天津津保高速	24,928	29,349	29,887	23,812
湖北漢孝高速	24,540	21,831	25,330	23,511
湖南長株高速	19,588	19,317	21,552	21,827
河南尉許高速	16,923	15,348	18,237	18,137
湖北隨岳南高速 ⁽²⁾	20,414	12,662	16,516	15,623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51,363	57,170	62,248	63,585
虎門大橋	101,942	104,579	116,403	106,700
廣州北環高速	283,077	301,098	325,764	318,321
汕頭海灣大橋	22,640	21,944	33,163	27,636
清連高速 ⁽²⁾	40,513	32,127	38,457	35,907

(1) 陝西西臨高速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經營期結束，已按協議移交政府。二〇一六年數據均為一至三季度的數據。

(2) 作為省際通道，春運期間車流量呈現高位，從而表現為第一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高於其他三個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



二〇一六年季度日均收費車流量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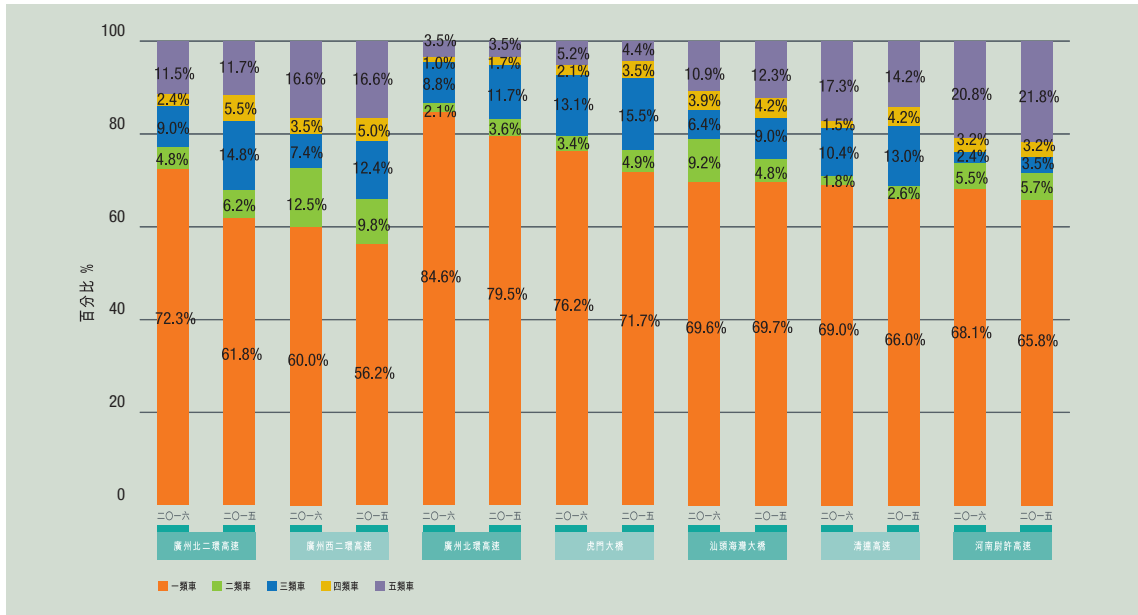
車型分析(按車流量統計)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經營項目主要位於廣東、廣西、湖南、湖北、陝西、河南及天津七個省／市。根據本集團投資經營項目所在地區車型劃分標準，廣東省及河南省內經營項目車型按照一至五類劃分，其他地區經營項目車型按照客(車)貨(車)劃分。由於陝西西臨高速在二〇一四年八月至二〇一五年十一月期間實施「四改八」改擴建工程，期間實行交通管制，收費車流及車型結構出現顯著變化，而路費收入根據二〇一五年按協議到賬收入為基數，按照遞增3.5%進行計算，車型結構與路費收入不相匹配，故不再進行車型分析。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廣東省及河南省內經營項目於二〇一六年的車型分析(按車流量統計)



其他地區經營項目於二〇一六年車型分析(按車流量統計)



經營表現綜述

宏觀經濟環境

報告年度內，全球經濟復蘇顯現低迷不振態勢。發達經濟體的增長回升強於預期，製造業產出有所恢復。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出現增長減緩，金融環境普遍收緊。整體而言，全球政治、經濟風險偏於下行。

在面對全球經濟深度調整，經濟下行壓力加大的情況下，國內全年經濟總體運行實現平穩增長，據國家統計局公佈的資料顯示，二〇一六年國內生產總值(GDP)為人民幣744,127億元，同比增長6.7%，領先於全球主要經濟體，呈現緩中趨穩、穩中向好的態勢。

本集團投資運營的項目遍佈廣東、陝西、天津、廣西、湖南、湖北及河南等地，該等區域二〇一六年生產總值同比分別增長7.5%、7.6%、9.0%、7.3%、7.9%、8.1%及8.1%，均高於全國同期平均水準。

(單位：人民幣億元)

	全國	廣東省	陝西省	天津市	廣西 自治區	湖南省	湖北省	河南省
二〇一六年 GDP	744,127	79,512	19,165	17,885	18,245	31,245	32,298	40,160
二〇一六年 GDP 增幅	6.7%	7.5%	7.6%	9.0%	7.3%	7.9%	8.1%	8.1%
二〇一五年 GDP 增幅	6.9%	8.0%	8.0%	9.3%	8.1%	8.6%	8.9%	8.3%

資料：引自國家及各省市統計局、國家交通運輸部

行業政策環境

報告年度內，收費公路行業政策保持平穩。交通運輸部表示未來仍將堅持和依靠收費公路政策，《收費公路管理條例》有望於二〇一七年底完成修訂，擬對收費公路範圍、期限、標準及減免等事項重新作出統一規定，同時將堅持經營性公路實行特許經營制度，全面保障公路用戶和投資者合法權益。

報告年度內，財政部、發改委聯合發佈《關於進一步共同做好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有關工作的通知》，在收費公路領域推進PPP模式的實踐中，加強相關管理部門之間協同效應，建立合理回報機制，提高PPP項目融資效率；強化監督政府方履約情況，給予社會資本合理收益；加強信息公開，實現公共利益最大化。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年度內，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聯合發佈《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自二〇一六年五月一日起，在全國範圍內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簡稱「營改增」)試點，公路經營企業中開工日期在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前的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可以選擇適用簡易計稅方法，減按3%的徵收率計算應納稅額。作為參考，目前本集團屬下各項目公司申報的增值稅納稅金額按下列公式計算：申報納稅金額=高速公路通行費發票上注明的金額÷(1+3%(或5%))×3%。

報告年度內，交通部正式開始實施《超限運輸車輛行駛公路管理規定》，並與公安部聯合下發《整治公路貨車違法超限超載行為專項行動方案》以及《車輛運輸車治理工作方案》，自二〇一六年九月開始為期一年的專項整治，長期將利好收費公路行業。

報告年度內，為推進供給側改革，湖南、湖北、山西、貴州、安徽等省份推出高速公路通行費階段性下調政策。其中，湖南、湖北省對省內持儲值卡的繳費貨車實行優惠減費政策，該政策一定程度上促進了貨車車主使用高速公路，從整體來看，對本集團路費收入影響不大。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高速公路及橋樑項目均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執行新的「綠色通道免費政策」。該政策的執行減少本集團路費收入約人民幣27,537萬元(二〇一五年約為人民幣19,449萬元⁽¹⁾)。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高速公路及橋樑項目均按照國家有關規定執行「重大節假日七座及以下小客車免費通行政策」。全年符合規定的重大節假日共計二十天，經初步測算，該政策的執行減少本集團路費收入約為人民幣7,957萬元⁽²⁾(二〇一五年約為人民幣6,644萬元⁽¹⁾⁽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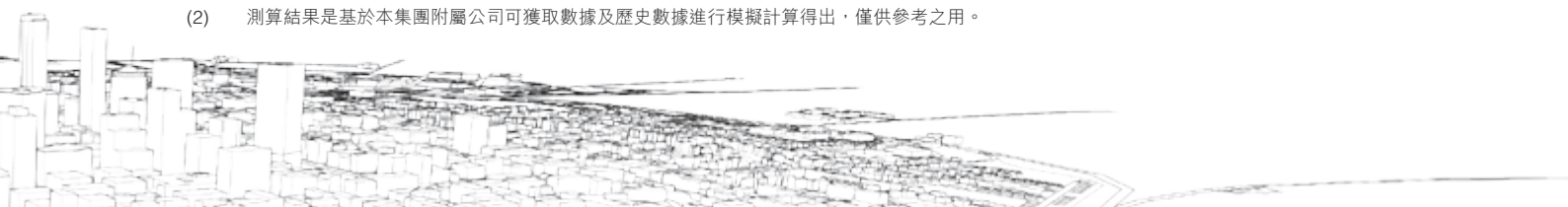
環境保護政策情況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積極推廣應用新技術、新工藝、新材料和新產品，在節約成本、提高公路使用性的同時，最大限度節約材料、保護環境和減少污染，為綠色出行做出貢獻。

附註：

(1) 二〇一五年湖北隨岳南高速綠色通道及重大節假日有關數據是七至十二月的數據。

(2) 測算結果是基於本集團附屬公司可獲取數據及歷史數據進行模擬計算得出，僅供參考之用。



本集團持續關注公路綠化治理情況，轄下項目公司定期對沿線、互通立交及各收費站區域花草、樹木等進行修正，加強日常綠化養護管理，提升轄下公路整體景觀品質，為司乘人員帶來良好的通行環境；同時，通過設置噪音控制設施、排水設施等方式，有效控制噪音、淤積等不利因素，保證周邊沿線居民的生活環境品質。

除此之外，本集團積極引導無紙化辦公，鼓勵員工養成良好習慣，節約資源和能源，建設綠色舒適的辦公環境。

業務提升及創新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持續強化道路應急保暢及收費業務標準化管理，努力為司乘人員提供安全、快捷、及優質通行服務，項目營運表現再創新高；積極拓寬融資渠道，成功發行國內首單公募熊貓債，融資成本再創新低；大力推廣養護新技術／新工藝／新材料應用，降低道路全壽命綜合養護成本；著力推動信息化建設與業務相結合，持續提升管理效能；積極探索長效激勵機制，激發企業內生動力。

投資進展情況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尋求大中型優質高速公路項目，做大做強主業。立足於廣東省，向中西部經濟大省積極尋找並收購已經營性現金流平衡的高速公路項目來擴大產業規模，亦會尋求現金流穩定的多元化項目發展機會。

可能面對的風險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進一步完善全面風險管理體系，該體系涵蓋公司戰略、運營、財務等各個環節。在未來發展中，本集團將高度關注以下風險事項並積極採取有效應對措施。

路網規劃變動風險

風險分析：隨著高速公路路網的不斷完善，平行道路或可替代線路有可能不斷增加，對個別項目通行費收入的增長或會帶來不確定影響。

應對措施：積極與行業主管部門溝通，及時獲取路網變化情況，定期檢視更新項目所在地路網規劃，統計新建道路建設開通情況，評估路網變化對項目公司車流影響。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行業經濟政策風險

風險分析：國家行業經濟政策的變化對收費公路企業將會產生影響。當前，收費公路管理條例正在進行修訂，高速公路收費將可能進行體制性改革；國內宏觀經濟增速進一步放緩，並進入轉型升級階段，可能影響交通需求特別是貨運需求。

應對措施：及時關注項目公司所在省份的交通行業政策、地區經濟政策、宏觀經濟變化，定期對相關資訊進行收集、整理，建立資料庫，分析、研究應對方案；加強與同行業單位以及上級主管部門之間的互動，及時了解當前行業動向，交流管理經驗，建立良好合作關係。

投資決策風險

風險分析：根據本集團發展戰略，未來將繼續收購新項目，能否選擇優質的項目，做出科學的投資決策對本集團發展影響深遠。

應對措施：遵循公司戰略的前提下，進一步完善投資決策的指標體系，研究建立項目分析的對比體系；在進行投資決策前對項目區域的產業結構、經濟結構、路網未來規劃進行深度調研；選擇項目的准入時機，並據此制訂相應的投資策略，適時調整以達至最優。

戰略指導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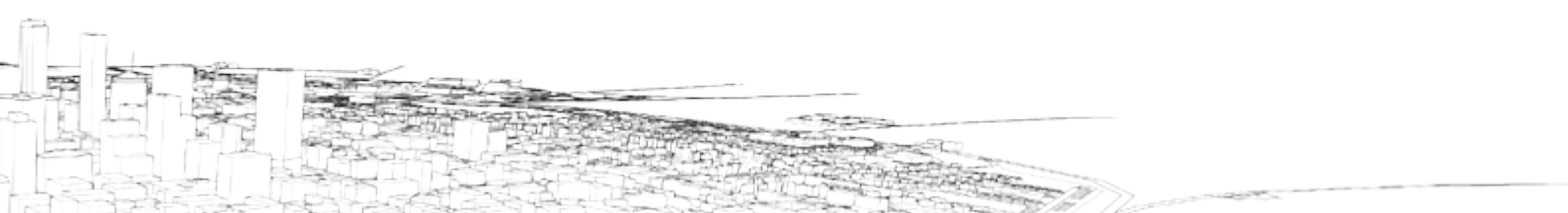
風險分析：隨著資產「有進有出」戰略的推進，需要在資產處置工作上建立系統的分析機制，以確保戰略目標的實施過程符合企業的願景和經營實際。

應對措施：及時對政策環境、運營環境進行更新，建立系統的分析機制，提升資產處置的專業能力。

資金現狀全面認識風險

風險分析：隨著本集團借款逐步增加，對資金預算和資金管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若未全面了解資金現狀，將使得公司難以正確評估資金的實際需要以及期限等，將可能導致籌資過度或者籌資不足，導致資金利用效率低下，增加不必要的財務成本。

應對措施：增強對利率、匯率走向的研究跟蹤，及時調整融資策略；通過加強於境內、外投行的聯動，獲取關於匯率、利率對沖方面的資訊，進一步提升監控能力。



與利益相關者關係風險

風險分析：隨著收購項目增加，地域的不斷拓張，若項目與當地政府主管部門、路費拆分單位、所在地域的治安力量、附近村鎮居民、媒體等利益相關者的關係不和諧，可能會對公司的經營造成不利影響。

應對措施：指導項目公司開展加強與當地政府部門、路費拆分單位等之間的溝通，建立長效、良性溝通渠道，維持良好關係。

高速公路及橋樑表現

附屬公司

廣州北二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94,227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84.4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五年增長14.3%和9.3%。

受益於汽車保有量增長、地區經濟平穩向好以及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起廣東省實施貨車全計重收費等利好因素，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增長。

陝西西臨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44,200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74.1萬元，較二〇一五年增長0.8%。

西臨高速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經營期結束，已按協議移交政府。二〇一六年數據均為一至三季度的數據。按照「四改八」協議約定，二〇一六年路費收入以二〇一五年的實際收入為基數，按照遞增3.5%進行計算。增速低於3.5%主要是由於執行「營改增」政策，路費收入為扣除增值稅後淨收入，受此影響，同比增速略有下降。

廣西蒼郁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1,043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3.5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五年增長51.4%和28.1%。

受益於貴梧高速等周邊路段建成通車帶來的路網貫通效應。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天津津保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6,993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6.9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五年增長4.7%和4.6%。

報告年度內，由於相鄰的津靜公路施工實施交通管制，部分貨車繞行津保高速。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增長。

湖北漢孝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3,806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42.4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五年增長26.0%和10.2%。

受益於地區經濟的穩定增長、汽車保有量增長，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增長。

湖南長株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0,577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61.7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五年增長9.6%和4.1%。

受益於路段周邊地區經濟穩定發展、路網的進一步完善，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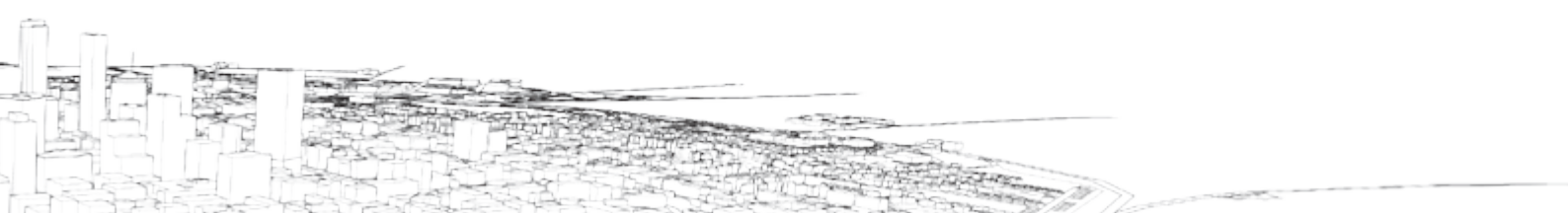
河南尉許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7,167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76.8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五年增長6.5%和2.4%。

受益於地區貨運需求回升以及治超新政帶來的利好影響，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實現同比增長。

湖北隨岳南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6,302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15.1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五年增長4.0%和下降8.9%。



自二〇一五年六月底，湖北省統一車型分類對接全國標準導致貨車收費標準上升，以及地方交通主管部門加大高速公路治超力度的綜合影響下，部分貨車選擇行走地方道路，使得隨岳南高速日均路費收入同比下降。但隨著隨岳南高速採取一系列引車上路措施，及湖北省自二〇一六年六月一日實施高速公路「一降兩惠」政策效應的逐步顯現，日均收費車流量及路費收入自二〇一六年十月起同比實現回升。

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58,615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07.4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五年增長16.6%和8.4%。

受益於汽車保有量增長以及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起廣東省實施貨車全計重收費等利好因素，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增長。

虎門大橋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107,429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407.0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五年增長7.6%和6.0%。

受益於汽車保有量增長以及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起廣東省實施貨車全計重收費等利好因素，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穩定增長。

廣州北環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307,147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202.7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五年增長13.1%和7.2%。

受益於汽車保有量增長，以及保暢工作的有效完成使得通行條件改善、通行能力和效率持續提升，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保持增長。

汕頭海灣大橋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26,368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80.0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五年增長24.4%和1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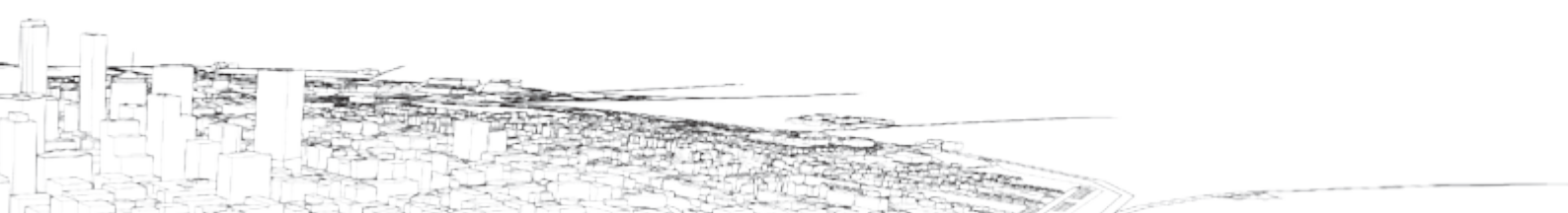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由於相鄰路段大修實施交通管制，部分車流繞行海灣大橋，以及去年大橋進行維修禁止部分重型貨車通行使得基數較低的雙重因素合力下，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同比實現雙位數增長。

清連高速

報告年度內，日均收費車流量為36,753架次及日均路費收入為人民幣183.5萬元，分別較二〇一五年增長10.4%和5.1%。

由於周邊路網分流效應基本見底以及廣清高速公路「四改八」擴建工程完工通車，使得區間通行條件進一步改善，日均收費車流量、路費收入實現同比增長。



財務回顧

主要營運業績數據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業務收入	2,519,003	2,226,023	13.2
業務收入(扣除稅項) ¹	2,484,943	2,150,802	15.5
毛利	1,684,103	1,450,776	16.1
營運盈利	1,593,815	1,120,445	42.2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 ²	2,356,181	2,037,563	15.6
財務費用	(459,800)	(536,222)	-14.3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40,566	26,849	51.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98,510	231,077	29.2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918,817	532,086	72.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人民幣 0.5491 元	人民幣 0.3180 元	72.7
股息	482,635	384,159	

1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自二〇一六年五月一日起，在全國範圍內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公路經營企業中開工日期在二〇一六年四月三十日前的高速公路，路費收入可以選擇適用簡易計稅方法，減按3%的徵收率計算應納稅額。自二〇一六年五月一日起產生的業務收入會以不含增值稅入會計賬，而為了作更佳的分析比較，二〇一六年五月一日前產生的業務收入(包括同期比較數字)會以扣除營業稅呈列在這財務回顧中。

2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包括來自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盈利及不包括非現金收益及虧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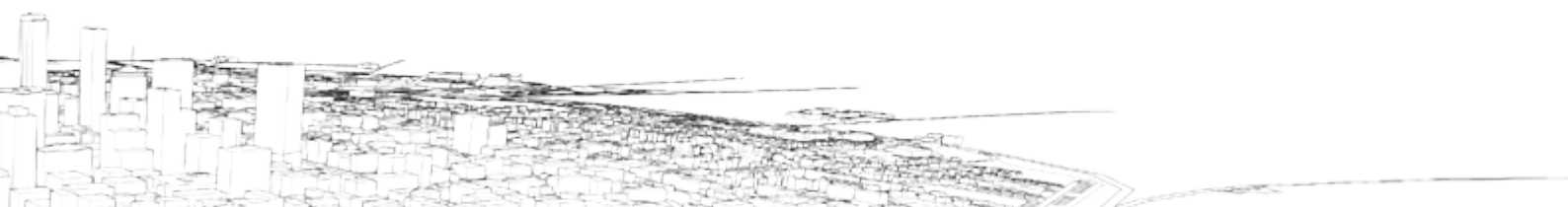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一、營運業績概述

本集團於二〇一六年(「報告年度」)錄得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增長 15.5% 至人民幣 2,484,900,000 元，而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上升 72.7% 至人民幣 918,800,000 元。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 0.20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177146 元(二〇一五年：每股 0.16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133917 元)，連同中期股息每股 0.13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111311 元(二〇一五年：每股 0.12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095683 元)計算，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 0.33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288457 元(二〇一五年：每股 0.28 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 0.2296 元)，派息率相當於 52.5%(二〇一五年：72.2%)。

於報告年度內業務收入(扣除稅項)的增長主要是來自在路費業務方面的廣州北二環高速的收入增加及全年合併湖北隨岳南高速的影響(自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合併於本集團報表)。由於汽車保有量增長及計重收費全面實施，使廣州北二環高速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增長 12.0% 或人民幣 109,700,000 元。湖北隨岳南高速第一個全年業務收入(扣除稅項)較二〇一五年五個月業務收入(扣除稅項)(由合併日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多出人民幣 216,700,000 元。受益於貴梧高速等周邊路段建成通車，廣西蒼郁高速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增長 31.3% 或人民幣 20,300,000 元。湖北漢孝高速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增長 12.7% 或人民幣 17,200,000 元主要是由於汽車保有量增長。受益於周邊路網漸趨完善，湖南長株高速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錄得 6.5% 或人民幣 13,500,000 元增長。河南尉許高速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增長 4.9% 或人民幣 13,000,000 元，受益於地區貨運需求回升以及治超新政帶來的利好影響。由於相鄰的津靜公路施工實施交通管制而導致部份貨車分流，天津津保高速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增加 7.3% 或人民幣 6,600,000 元。陝西西臨高速已於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終止經營，其路費業務收入(扣除稅項)較二〇一五年全年數目少人民幣 58,900,000 元。所有非控股收費項目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於報告年度增長 9.7%。虎門大橋、廣州北環高速及廣州西二環高速等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分別增長 8.5%、9.7% 及 11.2%。汕頭海灣大橋受益於相鄰的礮石大橋施工產生的路網分流，其業務收入(扣除稅項)於報告年度內上升 20.3%。隨著周邊路網分流效應基本見底，清連高速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上升 7.4%。

在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內部公司貸款利息抵銷後)之中，控股項目於報告年度貢獻了人民幣 794,400,000 元，較二〇一五年增加 34.3%。而控股項目當中，來自路費業務的股東應佔盈利增長 30.9% 至人民幣 802,100,000 元(若撇除合併湖北隨岳南高速作同期比較，增長為 26.0%)，而碼頭業務，截至出售日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錄得人民幣 7,700,000 元虧損。廣州北二環高速的強勁路費收入增長令其淨盈利增長 11.4% 至人民幣 337,800,000 元。湖北隨岳南高速第一個全年淨盈利為人民幣 66,700,000 元，較二〇一五年五個月淨盈利(由合併日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多出人民幣 37,500,000 元。陝西西臨高速已於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終止經營，其淨盈利為人民幣 94,100,000 元。由於路費收入持續增長，廣西蒼郁高速的淨盈利增加 79.8% 至人民幣 40,400,000 元。河南尉許高



速於報告年度貢獻淨盈利增長 18.5% 至人民幣 104,800,000 元。湖南長株高速於報告年度的淨盈利增加 9.6% 至人民幣 73,700,000 元。天津津保高速錄得淨盈利增加 87.7% (與二〇一五年本公司股東應佔營運盈利作比較) 至人民幣 16,400,000 元 (二〇一五年錄得減值虧損人民幣 119,900,000 元)。由於在報告年度動用於二〇一五年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 8,900,000 元，湖北漢孝高速的淨盈利下降 14.6% 至人民幣 68,300,000 元。碼頭業務於報告年度錄得人民幣 7,700,000 元虧損。非控股收費項目於報告年度合共貢獻人民幣 339,100,000 元的淨盈利至本集團，較二〇一五年上升 31.5%。虎門大橋增長 7.6% 至人民幣 169,200,000 元。廣州北環高速增長 8.1% 至人民幣 79,900,000 元。汕頭海灣大橋增長 48.8% 至人民幣 49,200,000 元，清連高速轉為淨盈利至人民幣 150,000 元及廣州西二環高速錄得 51.1% 增長至人民幣 40,600,000 元。

於控股公司層面，除出售越南赤水碼頭的收益 (除稅前) 為人民幣 112,100,000 元及淨匯兌虧損的影響已大幅被對沖工具的公允值收益抵銷外，報告年度內，並無重大控股公司層面的交易令本公司股東的整體應佔盈利有重大影響。

二、營運業績分析

業務收入 (扣除稅項)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錄得人民幣 2,484,900,000 元的總業務收入 (扣除稅項)，較二〇一五年增長 15.5%。報告年度來自路費業務的收入為人民幣 2,478,300,000 元，增長 15.8%。碼頭至出售日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的業務收入 (扣除稅項) 總額為人民幣 6,700,000 元 (二〇一五年：人民幣 10,800,000 元)。

各控股項目的業務收入 (扣除稅項) 分析

控股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比例 %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比例 %	變動 %
廣州北二環高速	1,027,575	41.3	917,871	42.7	12.0
湖北隨岳南高速	415,404	16.7	198,673	9.2	109.1
河南尉許高速	277,643	11.2	264,632	12.3	4.9
湖南長株高速	222,770	9.0	209,253	9.7	6.5
陝西西臨高速	199,646	8.0	258,587	12.1	-22.8
湖北漢孝高速	152,921	6.2	135,674	6.3	12.7
天津津保高速	97,206	3.9	90,557	4.2	7.3
廣西蒼郁高速	85,094	3.4	64,798	3.0	31.3
路費業務合計	2,478,259	99.7	2,140,045	99.5	15.8
碼頭業務	6,684	0.3	10,757	0.5	-37.9
業務收入合計	2,484,943	100.0	2,150,802	100.0	15.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報告年度，廣州北二環高速佔本集團控股項目業務收入(扣除稅項)總額的41.3%(二〇一五年：42.7%)。受益於汽車保有量增長以及於二〇一五年六月二十六日起廣東省貨車計重收費全面實施等利好因素，廣州北二環高速於報告年度內增長12.0%至人民幣1,027,600,000元。

自於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合併，湖北隨岳南高速踏入其第一個全年合併於本集團報表。其業務收入(扣除稅項)的貢獻排列第二位，為人民幣415,400,000元，佔控股項目約16.7%(二〇一五年：9.2%)。

河南尉許高速業務收入(扣除稅項)的貢獻排列第三位，佔控股項目約11.2%(二〇一五年：12.3%)。河南尉許高速於報告年度內增長4.9%至人民幣277,600,000元，受益於地區貨運需求回升以及治超新政帶來的利好影響。

湖南長株高速業務收入(扣除稅項)的貢獻排列第四位，佔控股項目約9.0%(二〇一五年：9.7%)。受益於周邊路網漸趨完善，湖南長株高速於報告年度內增長6.5%至人民幣222,800,000元。

陝西西臨高速業務收入(扣除稅項)的貢獻排列第五位，佔控股項目約8.0%(二〇一五年：12.1%)。其截至於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終止經營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為人民幣199,600,000元。

湖北漢孝高速業務收入(扣除稅項)的貢獻排列第六位，佔控股項目約6.2%(二〇一五年：6.3%)。由於汽車保有量增長，湖北漢孝高速於報告年度內增長12.7%至人民幣152,9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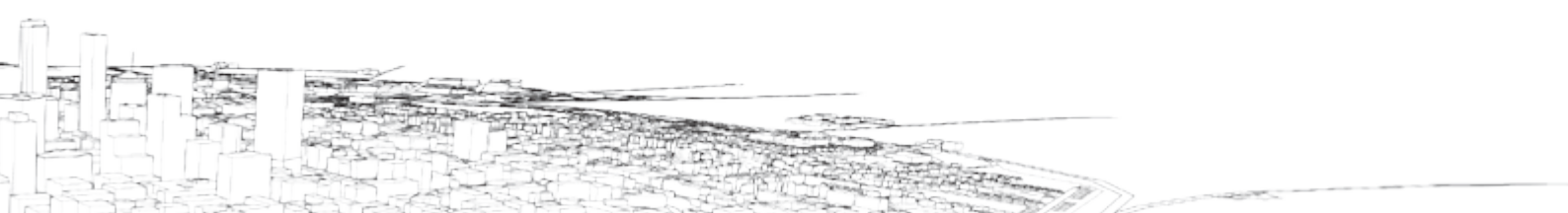
天津津保高速業務收入(扣除稅項)的貢獻排列第七位，佔控股項目約3.9%(二〇一五年：4.2%)。由於相鄰的津靜公路施工實施交通管制而導致部份貨車流入，天津津保高速於報告年度增長7.3%至人民幣97,200,000元。

廣西蒼郁高速業務收入(扣除稅項)的貢獻排列第八位，佔控股項目的3.4%(二〇一五年：3.0%)。受益於貴梧高速等周邊路段建成通車，廣西蒼郁高速於報告年度增長31.3%至人民幣85,100,000元。

越新赤水碼頭，截至出售日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貢獻人民幣6,7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0,800,000元)至本集團業務收入(扣除稅項)。

經營成本(不包含增值稅及營業稅)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經營成本(不包含增值稅及營業稅)總額為人民幣800,8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700,000,000元)，較二〇一五年增加人民幣100,800,000元或14.4%。成本比率(經營成本不包含增值稅及營業稅／業務收入(扣除稅項))於報告年度為32.2%，較二〇一五年減少0.3個百分點；當中，路費業務的成本比率於報告年度為32.1%，較二〇一五年高0.6個百分點。從經營成本(不包含增值稅及營業稅)分析中顯示(1)由於全年合併



湖北隨岳南高速(自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合併於本集團報表)而導致較二〇一五年增加人民幣91,000,000元；(2)陝西西臨高速於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終止經營而導致減少人民幣30,300,000元；(3)越新赤水碼頭於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出售而導致減少人民幣21,100,000元；及(4)增加無形經營權攤銷隨著車流量增長。於經營成本總額中，控股收費項目的經營成本為人民幣795,000,000元而碼頭業務的經營成本為人民幣5,800,000元。

各控股項目的經營成本(不包含增值稅及營業稅)分析

控股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比例 %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比例 %	變動 %
廣州北二環高速	259,434	32.4	239,070	34.1	8.5
湖北隨岳南高速	149,194	18.6	58,239	8.3	156.2
河南尉許高速	93,697	11.8	86,222	12.3	8.7
湖南長株高速	89,693	11.2	65,665	9.4	36.6
天津津保高速	59,502	7.4	61,768	8.8	-3.7
湖北漢孝高速	59,082	7.4	52,158	7.5	13.3
陝西西臨高速	50,602	6.3	80,901	11.6	-37.5
廣西蒼郁高速	33,829	4.2	29,131	4.2	16.1
路費業務合計	795,033	99.3	673,154	96.2	18.1
碼頭業務 ¹	5,807	0.7	26,872	3.8	-78.4
合計	800,840	100.0	700,026	100.0	14.4

按性質分類的經營成本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比例 %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合計比例 %	變動 %
無形經營權攤銷	505,763	63.2	419,119	59.9	20.7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養護開支	110,877	13.9	82,525	11.8	34.4
員工成本	102,901	12.8	111,183	15.9	-7.4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經營開支	69,762	8.7	56,803	8.1	22.8
其他固定資產折舊 ¹	11,537	1.4	30,396	4.3	-62.0
合計	800,840	100.0	700,026	100.0	14.4

1.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當被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時，資產將停止折舊。若越新赤水碼頭並非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於報告年度內截至出售日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需要額外計提多人民幣10,000,000元折舊於經營成本內。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毛利

報告年度的毛利增加 16.1% 至人民幣 1,684,100,000 元，其中人民幣 1,683,200,000 元是來自路費業務，而碼頭業務則錄得人民幣 900,000 元毛利。報告年度的毛利率為 67.8%，較二〇一五年增加 0.3 個百分點，當中報告年度路費業務的毛利率為 67.9%，較二〇一五年減少 0.6 個百分點。

各控股項目的毛利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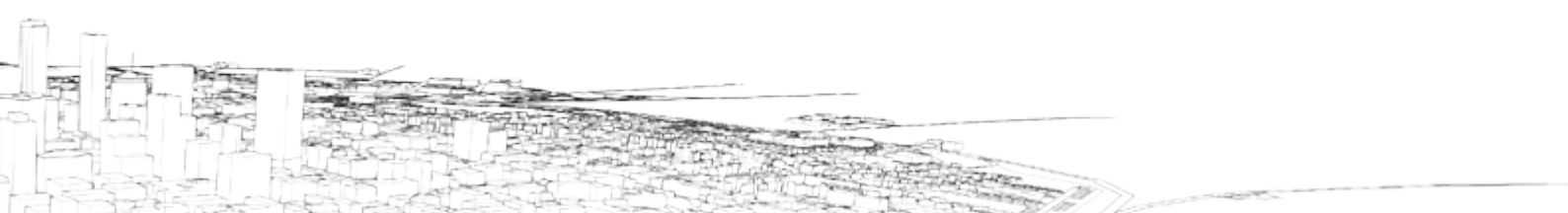
控股項目	報告年度		二〇一五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¹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¹
廣州北二環高速	768,141	74.8%	678,801	74.0%
湖北隨岳南高速	266,210	64.1%	140,434	70.7%
河南尉許高速	183,946	66.3%	178,410	67.4%
陝西西臨高速	149,044	74.7%	177,686	68.7%
湖南長株高速	133,077	59.7%	143,588	68.6%
湖北漢孝高速	93,839	61.4%	83,516	61.6%
廣西蒼郁高速	51,265	60.2%	35,667	55.0%
天津津保高速	37,704	38.8%	28,789	31.8%
路費業務合計	1,683,226	67.9%	1,466,891	68.5%
碼頭業務 ²	877	13.1%	(16,115)	不適用
合計	1,684,103	67.8%	1,450,776	67.5%

1. 毛利率 = 毛利 / 業務收入 (扣除稅項)

2. 根據相關會計準則，當被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時，資產將停止折舊。若越新赤水碼頭並非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於報告年度內截至出售日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需要額外多計提人民幣 10,000,000 元折舊於經營成本內。

一般及行政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一般及行政開支較二〇一五年增加 11.9% 至人民幣 226,200,000 元，主要是由於 (1) 全年合併湖北隨岳南高速 (自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合併於本集團報表) 而導致較二〇一五年增加人民幣 5,000,000 元；(2) 陝西西臨高速於二〇一六年九月三十日終止經營而計提人民幣 20,000,000 元作為員工遣散費及其他有關清算費用。



其他收入、收益和虧損－淨額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的其他收入、收益和虧損－淨額為人民幣136,000,000元收益(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28,200,000元虧損淨額)，其中變動主要包括：(1)於報告年度出售越新赤水碼頭的收益為人民幣112,100,000元，(2)匯兌虧損，淨額(不包括在財務費用內反映應付票據及銀行借款的匯兌虧損)較二〇一五年減少人民幣13,000,000元以及(3)某些於二〇一五年一次性的虧損和收益，其中包含無形經營權的減值虧損人民幣266,400,000元，因出售附屬公司而釋放外幣會計換算差異人民幣72,600,000元的匯兌收益，因出售附屬公司而產生的收益人民幣30,100,000元及來自承包商有關終止建造合約之賠償人民幣3,300,000元。除前述之外，報告年度的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並無重大發生額。

財務收入／財務費用

於報告年度，本集團的財務收入為人民幣47,500,000元，較二〇一五年增加70.9%，主要由於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此衍生金融工具是交叉貨幣互換於二〇一六年第四季度完成以對沖175,000,000歐元公司應付票據的匯率波動。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財務費用較二〇一五年的財務費用減少14.3%至人民幣459,800,000元，主要是由於減少淨匯兌虧損人民幣133,000,000元，其中有關銀行借款的匯兌虧損減少人民幣144,700,000元而有關應付票據的匯兌虧損增加人民幣11,700,000元。於報告年度財務費用扣除匯兌虧損為人民幣408,000,000元，較二〇一五年增加16.1%，主要是由於第一個全年合併湖北隨岳南高速(自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合併於本集團報表)而導致利息開支增加人民幣56,700,000元。透過以發行低成本公司債券及獲取低息銀行借款進行債務優化，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整體加權平均利率為4.20%，低於二〇一五年的4.46%。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和一間合營企業業績於報告年度增加31.5%至人民幣339,100,000元。

報告年度應佔虎門大橋除稅後盈利增長7.6%至人民幣169,200,000元。受益於汽車保有量的持續增長，於報告年度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在項目公司層面增長8.5%至人民幣1,469,300,000元。

報告年度應佔廣州北環高速除稅後盈利增長8.1%至人民幣79,900,000元。受益於汽車保有量的增加，在項目公司層面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增長9.7%至人民幣732,000,000元。

報告年度應佔汕頭海灣大橋除稅後盈利增長48.8%至人民幣49,200,000元。由於相鄰路段大修實施交通管制而導致貨車分流至汕頭海灣大橋，在項目公司層面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上升20.3%至人民幣289,4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報告年度應佔清連高速除稅後業績由二〇一五年虧損人民幣33,300,000元轉為盈利人民幣150,000元。於項目公司層面，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增加7.4%至人民幣660,800,000元，主要是由於廣清高速公路「四改八」擴建工程完工通車，使得區間通行條件進一步改善。

報告年度應佔廣州西二環高速除稅後盈利增長51.1%至人民幣40,600,000元，若撇除於二〇一五年錄得以前年度少計提所得稅人民幣1,500,000元(本集團應佔部份)，其應有淨盈利增長為43.1%。在項目公司層面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增長11.2%至人民幣388,0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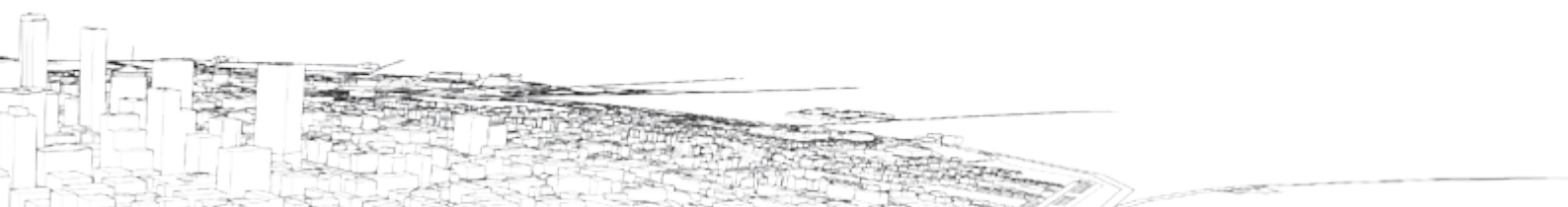
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及其有關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分析

	利潤 分配比例 %	業務收入(扣除稅項) ⁽¹⁾		應佔業績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同比變動 %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累計 同比變動 %
聯營公司					
虎門大橋	18.446	1,469,309	8.5	169,176	7.6
廣州北環高速	24.3	731,967	9.7	79,936	8.1
汕頭海灣大橋	30.0	289,409	20.3	49,246	48.8
清連高速	23.63	660,798	7.4	152	轉為盈利
小計		3,151,483	9.5	298,510	29.2
合營企業					
廣州西二環高速	35.0	387,972	11.2	40,566	51.1
合計		3,539,455	9.7	339,076	31.5

(1) 乃屬於各項目公司層面的數據。自二〇一六年五月一日起產生的業務收入會以不含增值稅入會計賬，而為了作更佳的分析比較，於報告年度內屬二〇一六年五月一日前產生的業務收入以及用作計算累計同比變動的同期比較數字均是扣除營業稅。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總額上升63.2%至人民幣354,100,000元，主要是由於：(1)二〇一五年的所得稅開支因天津津保高速減值虧損而撥回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66,600,000元而減少；及(2)在報告年度的所得稅開支包含動用和撥回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14,900,000元而致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所得稅資產餘額為人民幣66,200,000元。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報告年度內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為人民幣918,800,000元，較二〇一五年上升72.7%。有鑒於管理團隊持續致力優化本集團債務結構，在過程中，控股項目層面和控股公司層面均會產生公司往來的貸款利息但最終會於合併層面抵銷。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分析（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後）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佔總計比例 %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計比例 %	變動 %
控股項目的淨盈利	794,433	70.1	591,489	69.6	34.3
非控股項目的淨盈利 ⁽¹⁾	339,076	29.9	257,926	30.4	31.5
項目的淨盈利	1,133,509	100.0	849,415	100.0	33.4
國內股息／收益的預扣稅	(38,570)		(33,378)		15.6
控股公司開支	(119,057)		(117,328)		1.5
控股公司收入／收益，淨額	115,455		101,607		13.6
控股公司財務收入	37,825		17,024		122.2
控股公司財務費用	(210,345)		(285,254)		-26.3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	918,817		532,086		72.7

(1) 指應佔聯營公司和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於報告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分析顯示，來自控股項目的淨盈利為人民幣794,400,000元，佔70.1%(二〇一五年：69.6%)，而於報告年度非控股項目的淨盈利為人民幣339,100,000元，佔29.9%(二〇一五年：30.4%)。

控股項目的淨盈利為人民幣794,400,000元，較二〇一五年增長34.3%或人民幣202,900,000元。其中，來自路費業務的淨盈利增長30.9%至人民幣802,100,000元(若撇除合併湖北隨岳南高速作同期比較，增長為26.0%)。碼頭業務於報告年度錄得營運虧損人民幣7,700,000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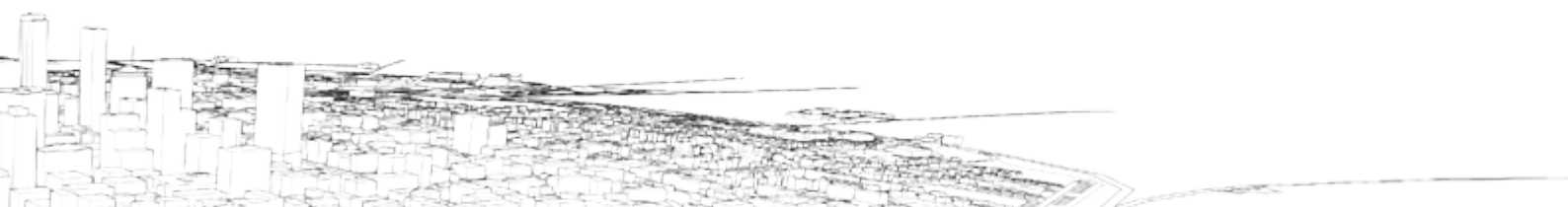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各控股項目淨盈利分析（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後）

控股項目	報告年度	佔合計比例	二〇一五年	佔合計比例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廣州北二環高速	337,764	29.8	303,233	35.8	11.4
河南尉許高速	104,816	9.2	88,459	10.4	18.5
陝西西臨高速	94,112	8.3	133,285	15.7	-29.4
湖南長株高速	73,704	6.5	67,263	7.9	9.6
湖北隨岳南高速	66,673	6.0	29,137	3.4	128.8
湖北漢孝高速	68,271	6.0	79,954	9.4	-14.6
廣西蒼郁高速	40,379	3.6	22,459	2.6	79.8
天津津保高速					
— 經營	16,372	1.4	8,723	1.0	87.7
— 減值虧損	—	—	(119,895)	-14.1	-100.0
路費業務合計	802,091	70.8	612,618	72.1	30.9
碼頭業務	(7,658)	-0.7	(21,129)	-2.5	-63.8
合計	794,433	70.1	591,489	69.6	34.3

各控股項目淨盈利分析（內部貸款利息抵銷前）

控股項目	報告年度	佔合計比例	二〇一五年	佔合計比例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廣州北二環高速	337,764	31.6	303,233	38.6	11.4
河南尉許高速	104,816	9.8	88,459	11.3	18.5
陝西西臨高速	98,928	9.2	133,285	17.0	-25.8
湖北隨岳南高速	51,345	4.8	22,972	2.9	123.5
湖北漢孝高速	48,668	4.6	59,096	7.5	-17.6
湖南長株高速	42,266	4.0	34,361	4.4	23.0
廣西蒼郁高速	37,954	3.5	21,126	2.7	79.7
天津津保高速					
— 經營	16,372	1.5	8,723	1.1	87.7
— 減值虧損	—	—	(119,895)	-15.3	-100.0
路費業務合計	738,113	69.0	551,360	70.2	33.9
碼頭業務	(7,669)	-0.7	(23,504)	-3.0	-67.4
合計	730,444	68.3	527,856	67.2	38.4



於報告年度來自非控股項目的淨盈利(全部為收費項目，其分析已顯示於前述「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及其有關的業務收入(扣除稅項)分析」之列表)較二〇一五年上升31.5%至人民幣339,100,000元。在非控股收費項目之間，來自虎門大橋、廣州北環高速、汕頭海灣大橋、清連高速和廣州西二環高速之股東應佔盈利分別佔項目的淨盈利的14.9%(二〇一五年：18.5%)、7.1%(二〇一五年：8.7%)、4.3%(二〇一五年：3.9%)、0.01%(二〇一五年：-3.9%)和3.6%(二〇一五年：3.2%)。

於控股公司層面，除出售越新赤水碼頭的收益(除稅前)為人民幣112,100,000元及淨匯兌虧損的影響已大幅被對沖工具的公允值收益抵消外，報告年度內，並無重大控股公司層面的交易令本公司股東的整體應佔盈利有重大影響。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〇一六年末期股息每股0.2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77146元(二〇一五年：每股0.16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33917元)予於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待股東於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末期股息將於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八日或該日期前後派付。連同中期股息每股0.13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111311元(二〇一五年：每股0.12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095683元)，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息總額為每股0.33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288457元(二〇一五年：每股0.28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0.2296元)，派息率相當於52.5%(二〇一五年：72.2%)。

應付予股東的股息將以港元派發。本公司派息所採用的匯率為宣佈派息日前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港元兌人民幣匯率中間價的平均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三、財務狀況分析

主要財務狀況數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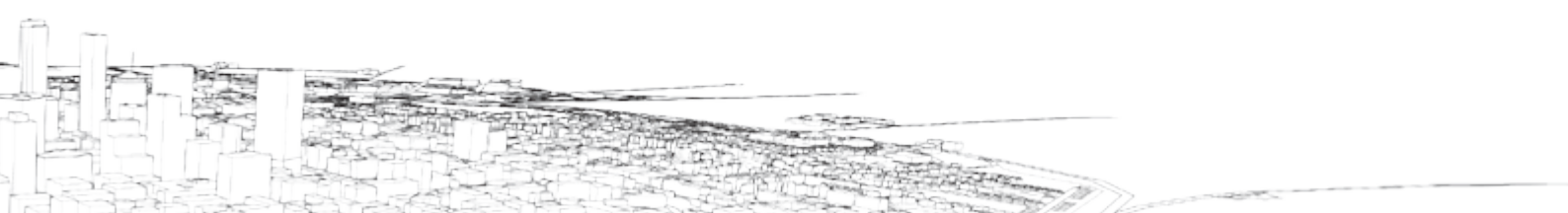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總資產	22,568,556	23,419,273	-3.6
總負債	11,264,254	12,590,180	-1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5,922	866,665	20.7
總債務	8,578,928	9,353,138	-8.3
其中：銀行借款	4,939,891	7,784,888	-36.5
應付票據	1,452,359	1,403,973	3.4
公司債券	1,990,978	—	不適用
流動比率	1.4 倍	0.9 倍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利息保障倍數	5.8 倍	5.8 倍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9,081,958	8,571,746	6.0

資產、負債及權益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資產為人民幣 226.0 億元，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減少 3.6% 主要是由於出售碼頭分部。本集團的總資產主要包括無形經營權人民幣 185.0 億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90.0 億元)；一間合營企業和聯營公司投資為人民幣 19.2 億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8.5 億元)；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 1,045,900,000 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866,700,000 元)。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負債為人民幣 113.0 億元，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餘減少 10.5% 主要是由於償還借貸及出售碼頭分部。本集團的總負債主要包括銀行借款人民幣 49.0 億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78.0 億元)；應付票據為人民幣 14.5 億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4.0 億元)；公司債券人民幣 20.0 億元(於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提取)；來自非控股權益之貸款為人民幣 103,700,000 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07,200,000 元)；及遞延所得稅負債為人民幣 19.8 億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9.3 億元)。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總權益為人民幣 113.0 億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 108.3 億元)，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人民幣 91.0 億元，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增加人民幣 510,200,000 元。



主要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分析

項目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總資產	22,568,556	23,419,273	-3.6
其中約90.0%是：			
無形經營權	18,485,580	18,952,996	-2.5
一間合營企業和聯營公司投資	1,923,901	1,845,439	4.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5,922	866,665	20.7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¹	—	599,192	-100.0
總負債	11,264,254	12,590,180	-10.5
其中約90.0%是：			
銀行借款—一年內到期	235,193	675,268	-65.2
—長期部份	4,704,698	7,109,620	-33.8
應付票據	1,452,359	1,403,973	3.4
公司債券	1,990,978	—	不適用
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03,650	107,227	-3.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75,343	1,932,015	2.2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負債 ¹	—	417,749	-100.0
總權益	11,304,302	10,829,093	4.4
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9,081,958	8,571,746	6.0

1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其完成出售於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碼頭分部的資產和負債被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

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主要目標是專注於防範風險和提高資金的流動性。本集團的手頭現金一直保持於適當水平，以防止流動性風險。於報告年度完結，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045,900,000元，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水平增加20.7%。本集團的現金存放於商業銀行，並無存款於非銀行機構。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原本到期日為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業務產生現金淨額	1,721,847	1,439,832
投資業務產生/(所用)現金淨額	289,798	(1,327,903)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853,276)	(354,8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增加/(減少)	158,369	(242,952)
於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6,665	1,123,517
於一月一日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050	—
匯率變動之影響	5,838	1,150
減：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5,0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5,922	866,665

報告年度內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721,8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439,800,000元)，是從經營產生的現金人民幣2,012,5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720,400,000元)減去中國企業所得稅及預扣稅支出人民幣290,7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280,600,000元)後所得數。

報告年度內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89,800,000元(二〇一五年：所用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327,900,000元)。流入方面，主要包括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所得款人民幣231,400,000元(二〇一五年：無)；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的股息分派人民幣251,9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313,100,000元)；補償安排所得款項人民幣20,3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28,700,000元)；利息收入合共約人民幣9,9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20,500,000元)；收回原到期日為超過三個月期限的短期銀行存款人民幣10,0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7,400,000元)；及於報告年度並無建造高速公路相關的政府資助(二〇一五年：人民幣67,700,000元)。支出方面，主要為資本性支出約人民幣234,0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825,300,000元)。

融資活動於報告年度所用的現金淨額人民幣1,853,3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354,900,000元)。支出方面，主要包括償還銀行借款人民幣6,941,5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808,900,000元)；支付融資及相關費用人民幣366,8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343,200,000元)；報告年度支付予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的貸款人民幣5,1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3,100,000元)；支付予非控股權益的股息人民幣236,7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306,500,000元)；股息支付予本公司股東為人民幣410,3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385,800,000元)；於報告年度沒有支付予其他貸款及收購額外附屬公司權益(沒有改變原控制權)(二〇一五年：分別為人民幣100,000,000元及人民幣112,200,000元)。流入方面，主要包括新銀行借款約人民幣4,082,2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330,400,000元)；新增來自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的貸款人民幣35,0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4,600,000元)及來自公司債券(熊貓債)所得淨款項人民幣1,989,800,000元(於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提取)。

流動比率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流動資產除流動負債)為1.4倍(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倍)。流動資產結餘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人民幣13.0億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7.6億元)及流動負債結餘人民幣958,100,000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5億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是本集團流動資產的主要成份,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結餘為人民幣1,045,900,000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66,700,000元)。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原本到期日為超過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0,000,000元)。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包括在本集團流動負債內的短期借款(即一年內到期)約為人民幣235,200,000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75,300,000元),為銀行借款。於二〇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及負債分別為人民幣587,000,000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99,200,000元)及人民幣417,100,000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7,700,000元)已於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交易完成日被註銷。鑒於未來將會承諾的資本性開支和將會收購的投資項目均會運用到集團大部份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也會增加了銀行借款水平;有鑒於此,為減低流動性風險,管理層會持續採取小心謹慎的策略,務求有效地支配現有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未來營運現金流及投資現金回報與資本及債務承擔。

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利息保障倍數及其他財務比率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的利息保障倍數為5.8倍(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8倍),是按扣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與利息開支(損益表影響)的比率計算。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對總外部借貸比率為28.1%(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2%),是按除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盈利與總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和公司債券(「總外部借貸」)的比率計算。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的利息保障倍數為4.5倍(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倍),是按除利息及稅項前盈利與利息開支(損益表影響)的比率計算。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利息保障倍數為6.7倍(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倍),是按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連利息開支(現金流影響)與利息開支(現金流影響)的比率計算。

資本性支出和投資

於報告年度資本性支出總額為人民幣234,0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937,500,000元)。與無形經營權和固定資產有關的資本性支出包括:(1)支付收費公路及橋樑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人民幣43,6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220,800,000元)和(2)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11,2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1,200,000元)。與投資於附屬公司有關的資本性支出主要為支付收購附屬公司的代價約人民幣179,200,000元(二〇一五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年：人民幣 1,593,300,000 元)。於報告年度並無收購額外附屬公司權益(沒有改變原控制權)(二〇一五年：人民幣 112,200,000 元)。除前面所述之外，報告年度內並無重大的資本性支出。管理層相信以往後，以本集團的穩定營運現金流及適當的融資安排，能夠滿足其未來的資本性支出和投資需要。

資本架構

本集團其中一個融資政策是保持合理的資本架構，目標是一方面提升盈利能力，另一方面保證財務槓桿比率維持於安全水平。

資本架構分析

	報告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外部借貸		
銀行借款 ¹	4,939,891	7,784,888
應付票據	1,452,359	1,403,973
公司債券 ²	1,990,978	—
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03,650	107,227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92,050	57,050
總債務	8,578,928	9,353,13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¹	(1,045,922)	(866,665)
債務淨額	7,533,006	8,486,473
權益總額	11,304,302	10,829,093
其中：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9,081,958	8,571,746
總資本(債務淨額 + 權益總額)	18,837,308	19,315,566

財務比率

資本借貸比率(債務淨額/總資本)	40.0%	43.9%
債務對權益比率(債務淨額/權益總額)	66.6%	78.4%
總負債/總資產比率	49.9%	53.8%

1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其完成出售於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碼頭分部的資產和負債被重新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

2 公司債券基本綜合資料：

	人民幣3億元5年期 公司債券(第一期)	人民幣7億元7年期 公司債券(第一期)	人民幣2億元5年期 公司債券(第二期)	人民幣8億元7年期 公司債券(第二期)
提取日：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
本金：	人民幣3億元	人民幣7億元	人民幣2億元	人民幣8億元
本金支付日：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二〇二三年十月二十六日
票面年利率：	2.85%	3.38%	2.90%	3.18%
即將到來的利息支付日：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二〇一七年十月二十六日
上市場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海證券交易所

融資架構

為確保本集團進行融資活動時處於安全槓桿水平，本公司會不時密切注視本集團的整體借款架構，從而進一步優化其債務組合。為了有效地維持具成本效益的資金以應付整體資金需求，本集團一方面會與香港及中國的金融機構保持密切的銀行業務關係，不但只善用香港及中國兩個市場，而且亦利用國際市場所提供不同程度的資金流動性和成本差距；而另一方面，亦會在減低利率及外匯風險之間取得平衡。於報告年度末，本集團的借款由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公司債券和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貸款組成。外匯風險的債務已由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38.0億元降低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14.5億元而且已透過歐元／人民幣交叉貨幣互換大致對沖。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外部借貸合共約人民幣84.0億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2.0億元)是由銀行借款約人民幣49.0億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8.0億元)，應付票據約人民幣14.5億元(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0億元)及公司債券人民幣20.0億元(於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及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提取)組成。境外及境內借貸比例為29.2%及70.8%(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1.8%及58.2%)。有抵押的外部借貸比例為47.0%(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7.5%)。總外部借貸的實際年利率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3.74%(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08%)；當中銀行借款人民幣39.0億元以浮動利率計息而銀行借款人民幣10.0億元則以固定利率計息，綜合實際年利率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4.37%(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4%)。應付票據及公司債券(分為四個品種)卻是以固定利率計息，其票面利率分別為1.625%、2.85%、3.38%、2.90%及3.18%，而綜合實際年利率為2.83%(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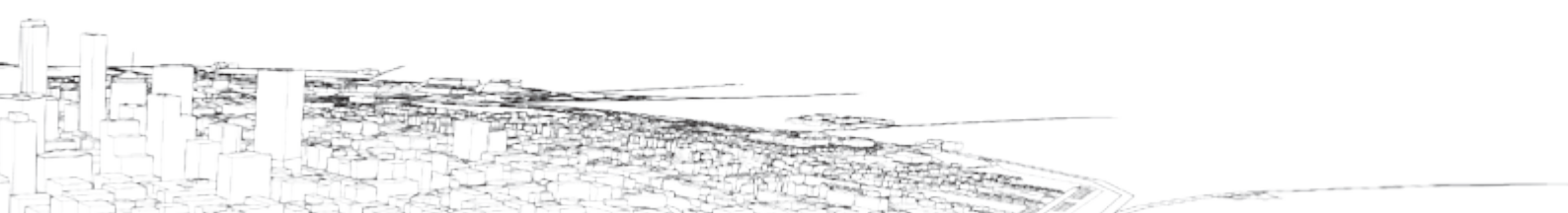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總外部借貸（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和公司債券）分析

	報告年度 佔合計比例	二〇一五年 佔合計比例
來源		
境內	70.8%	58.2%
境外	29.2%	41.8%
	100.0%	100.0%
還款期		
一年內	2.8%	7.3%
一至兩年	22.7%	18.7%
多於兩年及少於五年	41.3%	40.0%
五年以上	33.2%	34.0%
	100.0%	100.0%
貨幣		
人民幣	82.7%	58.2%
港元	—	26.5%
歐元	17.3%	15.3%
	100.0%	100.0%
利率		
固定	53.0%	15.3%
浮動	47.0%	84.7%
	100.0%	100.0%
信貸條款		
有抵押	47.0%	57.5%
無抵押	53.0%	42.5%
	100.0%	100.0%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之貸款均是無抵押、免息及長期。該等貸款的賬面值約等同其公允值並按年貼現率4.35%(二〇一五年：4.35%)貼現的現金流計算。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乃為無抵押、免息、按需要時償還及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和負債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在中國經營及其功能貨幣為人民幣。除了若干籌集資金活動在香港發生之外，所有其收入、營運開支、資本性支出及約82.7%(二〇一五年：58.2%)外部借貸均以人民幣列賬。於報告年度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資產和負債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29,000,000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25,900,000元)、16,700,000歐元(相等於約人民幣122,400,000元)及100,000美元(相等於約人民幣700,000元))；及外部借貸198,800,000歐元(扣除債務折價及直接發行成本)(相等於約人民幣14.5億元)(經運用離岸人民幣貸款及公司債券去完成重組29.17億港元外部借貸)。以外幣風險狀況，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每1.0%人民幣匯率的轉變(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對本集團損益的影響為約人民幣13,000,000元。經緊密監察歐元與人民幣的走勢，本集團已於報告年度第四季完成總值1.75億歐元的歐元／人民幣交叉貨幣互換，因此歐元應付票據於到期日所帶來的外幣風險大致得到對沖。以前述外幣計值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尚餘25,000,000歐元應付票據，每1.0%人民幣匯率的轉變(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對本集團損益的影響為約人民幣330,000元。由於國際外匯市場仍然波動，本集團將持續注視及緊密評估其貨幣風險。

四、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含有與無形經營權和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的資本承擔，其中約人民幣27,700,000元是已訂約但沒有計提。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本集團與廣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越秀金控」)訂立認購協議，以投資人民幣3.4億元認購越秀金控發行的額外新A股(「認購事項」)，預計額外新A股佔其經擴大股本0.85%。認購事項須待認購協議的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於本報告日期，認購事項仍在處理中及尚未完成。

除上文所述之外，本集團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重大資本承擔。本集團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亦無重大或然負債。

五、僱員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1,493名僱員，其中約1,271名僱員直接從事日常運作、管理及監督收費公路項目。本集團主要按照行內慣例對僱員提供報酬，包括公積金供款及其他員工福利。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六、根據上市規則第 13.21 條的持續披露規定

本公司一份貸款協議包括一項條件，對本公司的主要股東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施加一項或下列的特定履行的責任，須其於任何時間保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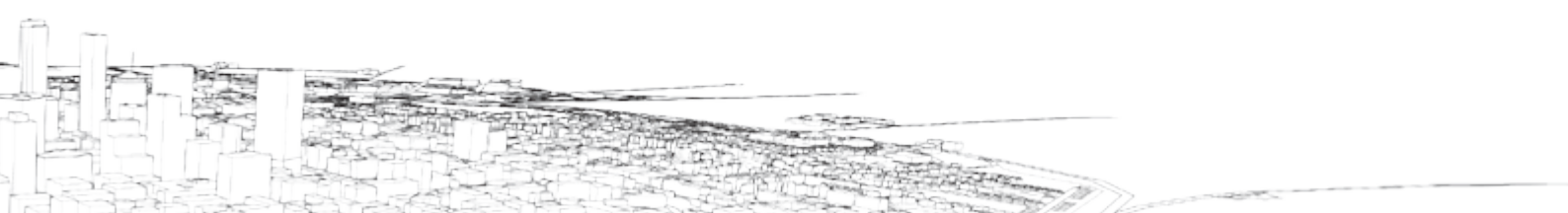
- (i) 作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的地位；
- (ii) 持有本公司已發行有投票權股份不少於 35% 的控股權益；
- (iii) 對本公司行使有效的管理控制權。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受制於上述條件之貸款協議餘額為人民幣 1,000,000,000 元，該貸款協議將於二〇一九年五月六日屆滿。

違反上述特定履約責任將構成違約事件。若發生該違約事件，相關銀行可宣佈融資終止且相關融資項下的所有債項將到期應付。

於二〇一五年五月七日，譽良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根據於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四日設立的 10 億美元擔保中期票據計劃向投資者發行 2 億歐元於二〇一八年到期的 1.625 厘擔保票據。根據該計劃的條款及條件，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須維持對本公司之控制權。違反上述責任將導致該等條款及條件下的違約，據此，票據持有人有權行使其控制權變動認沽期權。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等責任規定已獲履行。



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投資者關係與溝通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並與股東及資本市場保持良好、有效的溝通。為此，本集團一貫與投資者、行業研究員保持開放對話，在合規披露的前提下，積極主動、適時並準確地提供信息，包括各項目每月的營運數據以及策略性業務發展。

投資者關係工作的核心是有效溝通，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團隊(包括執行董事、高級管理人員)持續從主動溝通入手，通過各種平台和渠道，定期與股東、行業研究員以及境內、外所有關注本集團的投資者會面及溝通，傳遞積極信號，穩固市場信心。投資者關係團隊也通過開展各種推介活動，比如通過舉行業績新聞發佈會、參加業績推介路演、參加各類投資者論壇，與全球各地的投資者進行面對面交流溝通。此外，投資者關係團隊定期舉辦反向路演活動，邀請投資者、行業研究員等實地考察高速公路項目，加深市場對管理模式、項目運營、發展策略等方面的瞭解。

報告年度內，滙豐銀行、安信國際、中信建投國際等投行陸續為本集團發表研究覆蓋報告，摩根大通、麥格理證券、德意志銀行等機構也陸續為本集團進行市場推介，安排與國際機構投資者的會議，充分彰顯本集團能夠吸引各領域投資者的興趣。

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活動主要包括以下：

- 通過投資者熱線、公司網站、電子郵件等，及時響應投資者查詢，定期向投資者推送月度營運數據。
- 接待投資者、行業研究員的現場調研，或召開電話會議。日常接待境內外投資者、行業研究員來訪合共超過100人次。
- 開展業績新聞發佈會、業績推介路演、投資者論壇等活動，與境內、外超過500家機構投資者面對面交流，包括：

投資者關係工作報告

月份	地點	組織投行	事件
2月	香港	不適用	2015年業績發佈會
		滙豐銀行	2015年業績路演
	新加坡	星展唯高達證券	2015年業績路演
3月	香港	中信建投國際	2015年業績路演
4月	北京、上海	安信國際	2015年業績路演
	深圳	滙豐銀行	行業研討會
5月	新加坡	德意志銀行	行業研討會
6月	北京	摩根大通	行業研討會
8月	香港	不適用	2016年中期業績發佈會
		中信建投國際	2016年中期業績路演
9月	上海	安信國際	行業研討會
10月	北京、上海、 深圳	廣州證券、 摩根士丹利華鑫證券	公司債發行交易性路演
11月	日本	野村證券	2016年中期業績路演
12月	廣州	安信國際	行業研討會
	深圳	光大證券	行業研討會

作為對經營業績、企業管治水平及投資者關係工作的認可，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陸續獲得《彭博商業資訊》、《華富財經》、《經濟一週》等知名財經媒體所頒發的上市企業獎項如下：

• **資本壹週：**

1. 第十一屆資本中國傑出企業成就獎
2. 傑出上市企業大獎2016

• **美國 LACP Vision Awards:**

運輸及物流行業：

獎項：

1. 金獎
2. 亞太區年報80強排名第48位
3. 2015中文年報50強

• **經濟一週：**香港傑出企業2016

• **華富財經：**傑出基建投資及發展2016

投資者回報機制

本集團在借助資本市場快速發展的同時，也清醒地認識到投資者是企業發展的源泉，積極回報股東應被視為企業的重要使命和經營理念，讓投資者更好地分享公司發展的成果，引導投資者樹立長期投資和理性投資理念，實現資本的良性循環。

自上市以來，公司已連續 18 年不間斷派發現金股利。從二〇〇九年，本集團大幅提升派息比例並維持在 60% 左右至今。二〇一五年的派息比例高於 70%，主要原因是當年的盈利水平受到項目計提減值虧損及其他非經常性損益項影響有所下降。考慮到該類損益項並不影響當年的現金水平，本集團在二〇一五年維持了與二〇一四年同樣的派息額（按港元計價）。如按剔除非經常性損益項的盈利計算，本集團二〇一五年的派息率接近 60%，與過往的水平相維持。二〇〇九年至二〇一六年，公司已累計派發現金股利約人民幣 27.3 億元，平均派息率高達 61.29%，累計每股派息人民幣約 1.6341 元，使股東從本集團的發展中得到良好回報。

	二〇〇九年	二〇一〇年	二〇一一年	二〇一二年	二〇一三年	二〇一四年	二〇一五年	二〇一六年
每股盈利(人民幣)	0.2285	0.3195	0.3336	0.2552	0.3314	0.3642	0.3180	0.5491
每股派息(人民幣)	0.141	0.187	0.197	0.163	0.206	0.222	0.2296	0.2885
派息比率	61.50%	58.40%	58.90%	63.70%	62.10%	61.00%	72.20%	52.50%

二〇一六年，本集團派發現金股利每股 0.33 港元，相當於每股人民幣 0.2885 元，派息率達 52.50%。

為股東創造長期合理、穩定的回報是本集團一直堅持的首要責任，從兼顧投資者長遠利益和當前收益的角度出發，本集團在未來年度仍將維持穩定的派息政策。

董事簡介

執行董事

朱春秀先生，54歲，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董事長，亦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廣州越秀」)及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的副董事長兼總經理。朱先生亦為越秀金融控股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地產」)(股份代號：123)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及創興銀行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11)非執行董事，兩家公司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朱先生於二〇一三年加入越秀企業前，曾任廣州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兼總經理。他亦曾任廣州農村商業銀行董事。朱先生獲中山大學授予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具備中國經濟師資格，在大型金融銀行類企業的經營和管理方面有豐富的經驗。朱先生為廣州市第14屆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劉永杰先生，59歲，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董事長，亦為廣州越秀、越秀企業的副總經理。他曾於二〇〇九年八月至二〇一一年六月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於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董事長之前，劉先生亦為越秀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即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於聯交所上市的集體投資計劃(股份代號：405))的管理人)的執行董事、董事長及負責人員。劉先生亦曾為廣州市城市建設開發有限公司的董事兼副總經理，負責物業發展策劃、物業管理、宣傳推廣活動、資產收購及資產提升。劉先生在物業投資、項目規劃及企業管理方面累積超過20年經驗。加入廣州市城市建設開發有限公司的物業部之前，劉先生為廣州市經濟研究院院長助理、經濟學副研究員。劉先生畢業於中國湖北大學(前稱武漢師範學院)，理學專業；並獲得檀香山大學(Honolulu University)授予工商管理學碩士學位。

何柏青先生，52歲，二〇一四年三月十九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並於二〇一四年七月三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副董事長。何先生於二〇一三年一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二〇〇九年起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二〇一一年獲委任為本公司常務副總經理。何先生畢業於中國長沙交通學院公路與城市道路專業，獲頒授學士學位。何先生曾任廣州公路勘察設計院院長，為路橋高級工程師、中國註冊土木工程師。一九九七至一九九八年間，何先生先後主持完成廣州市三十年公路網規劃、參與廣州北二環、西二環高速公路勘察設計工作，擁有相當豐富的專業領域經驗。彼並曾於二〇〇五年四月至二〇〇七年四月期間任本公司董事。

錢尚寧先生，54歲，二〇〇七年四月十二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錢先生畢業於重慶交通學院公路與城市道路專業，後又獲廣州中山大學法律專業本科畢業，並擁有華南理工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錢先生於一九九八年至二〇〇一年期間在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任高級管理人員。錢先生擁有逾30年公路工程施工管理經驗，為中國高級工程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先生，71歲，自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起出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先生為金匯國際(集團)有限公司之創辦人兼主席。馮先生在金融、證券經紀、證券買賣及企業融資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彼為英國特許秘書及行政人員公會之會員及國際會計師協會之會員。馮先生為利興發展有限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8）。

劉漢銓先生，獲授金紫荊星章勳銜，太平紳士，69歲，自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二十日起出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持有倫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為香港高等法院律師、中國司法部委託公證人及國際公證人。現為劉漢銓律師行高級合夥人及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常務委員。劉先生現任中國金茂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17)、旭日企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3)、越秀地產、大悅城地產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07)、光滙石油(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33)及中國人民保險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39)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述公司之股份均於聯交所上市。彼亦出任中銀集團保險有限公司、中銀集團人壽保險有限公司、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華僑永亨銀行有限公司、Chu & Lau Nominees Limited、Sun Hon Investment And Finance Limited、Wydoff Limited、Wytex Limited、Trillions Profit Investment Limited、Helicoil Limited、Wyman Investments Limited及信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劉先生也曾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四年任中西區區議會主席，於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三年任香港律師會會長，於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七年任雙語法例諮詢委員會會員，並於一九九五年至二〇〇四年任香港立法會議員(於一九九七年至一九九八年為臨時立法會成員)。

張岱樞先生，55歲，自一九九七年七月二十四日起出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為澳洲、香港、新加坡、英格蘭及威爾斯之合資格律師，獲倫敦大學頒授法律學士及碩士學位。彼為張岱樞律師事務所之高級合夥人。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明優良的企業管治對本公司健康發展的重要性，故致力尋求及釐定切合其業務守則及增長的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的原則及守則條文(「守則條文」)制定。

本公司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遵守守則條文，惟有關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按指定任期委任及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條文除外，有關情況將於下文詳述。

本公司定期檢討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一直符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要求。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在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及本公司業務的透明度及問責性方面扮演重要的角色。

本公司的主要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概述如下。

董事會

責任

本公司整體業務由董事會負責管理。董事會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責任，並共同以本公司的利益為出發點領導及監管本公司事務。董事會專注處理可影響本公司整體策略方針及財務的事宜，其中包括所有政策事宜的批核及監督、整體策略及預算、企業管治、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財務報表、派息政策、重大融資安排及重大投資、理財政策、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財政及營運上的事宜。

所有董事均有權於適當時候取閱所有相關資料，以及取得公司秘書或外部法律顧問(如適用)的意見及協助，藉此確保董事會的程序及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得以遵從。

在一般情況下，各董事在向董事會提出要求後，均可於適當時候尋求獨立專業意見，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組成

董事會成員應具備本公司業務所需適當均衡的技能及經驗，亦能夠作出合適的獨立判斷。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有關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本年報的日期的董事名單，請參閱董事會報告第76頁。最新董事名單亦可於本公司網站(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甄選董事會成員乃將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最終將按甄選董事會成員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並充份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而作決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可於本公司網站瀏覽。董事會將不時檢討與監察政策的實施情況，確保其效力與應用。

董事會成員概無與任何其他成員有關連。

於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內關於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規定。在整個年度內，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均符合上市規則下的三分之一份額的規定。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發出有關其獨立性的年度書面確認函。根據上市規則所載的獨立指引，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透過積極參與董事會會議，推動處理涉及潛在利益衝突的事宜，及出任董事會轄下委員會，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公司的有效領導作出寶貴貢獻。

守則條文第A.4.1條訂明非執行董事應以特定任期委任，並須接受重新選舉。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無指定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的細則，本公司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本公司所有非執行董事已於過去三年輪席告退，均表示願意再度競選並獲重選連任。

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先生因另有緊急公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〇一六年五月十九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可根據本公司的細則提名一位董事候選人。有關提名程序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的培訓

獲委任為董事會成員後，每位董事可獲得全面的履新資料，涵蓋本公司的業務營運、政策及程序，以及擔任董事的一般、法定及監管責任，以確保其充分知悉本身在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監管規例下的責任。

董事定期收到相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修訂或更新資料簡報。此外，本公司一向鼓勵所有董事及高級行政人員參與有關上市規則、公司條例/法及企業管治常規的持續專業發展，以不斷更新及進一步增進相關知識及技能。董事不時會獲提供書面培訓材料，以發展及更新專業技能。

年內，本公司曾為董事安排由香港資深大律師度身設計的培訓課程，重點包括有關新常態下的國家監管環境發展趨勢、加快企業創新發展、資源整合與配置等。根據本公司備存的記錄，董事曾接受以下方面的培訓：

董事	企業管治／有關法律、規則及規例的更新資料	
	閱覽資料	出席講座／簡報會
執行董事		
朱春秀	✓	✓
劉永杰(於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	✓
何柏青	✓	✓
錢尚寧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	✓
劉漢銓	✓	✓
張岱樞	✓	✓

董事會會議

會議數目及董事出席率

於二〇一六年，董事會舉行了 15 次會議(包括以傳閱書面決議方式)。董事會各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	出席／董事會 會議次數	書面決議案	股東週年大會
執行董事			
朱春秀	4/4	11/11	√
劉永杰(於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3/3	8/8	√
梁由潘(於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0/1	3/3	不適用
何柏青	4/4	11/11	√
錢尚寧	4/4	11/11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2/4	11/11	×
劉漢銓	4/4	11/11	√
張岱樞	4/4	11/11	√

會議常則及守則

定期的董事會會議的通知均於會議舉行至少十四天前送交全體董事。至於其他董事會和委員會會議則於合理時間前發出通知。

會議文件及有關適當、完備及可靠資訊至少於董事會會議或委員會會議舉行前三天送交全體董事，以確保董事能夠在掌握本公司最新發展及財務狀況下作出決定。董事會及每位董事在彼等認為適合時有自行接觸高級管理人員的獨立途徑。

公司秘書備存所有董事會及委員會的會議記錄。會議記錄初稿在會議後合理期間內先予所有董事傳閱及表達意見，而最後定稿則公開予所有董事查閱。

根據現行董事會常規，任何牽涉大股東或董事利益衝突的重大交易，應由董事會召開適當的董事會會議來考慮及處理。本公司的細則亦有條款要求有關董事於董事會會議上表決通過涉及其或其任何聯繫人有重大利益之交易時，必須放棄表決權，且不得計入通過會議的法定人數。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高級職員安排投保董事及高級職員責任保險。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行政總裁

本公司全力支持主席及總經理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均衡。

本公司的主席一職由朱春秀先生擔任。總經理一職由何柏青先生擔任。

主席領導及負責董事會按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有效運作。在高級管理層的支持下，主席亦負責確保董事已於適當的時候取得足夠、完整及可靠的資料，並已就董事會會議上商討的事項獲充份知會。

總經理專責實施經董事會審批及指派的目標、政策及策略。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三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以監察公司不同層面的事務。所有本公司董事委員會的成立均有書面界定的職權範圍。該等委員會的完整職權範圍可於本公司網站 (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 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一名具備適當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而劉漢銓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中並無任何成員曾為本公司現時外聘核數師的前合夥人。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下列各項：

- (a) 就外聘核數師的工作、酬金及聘用條款審閱本公司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並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的建議。
- (b) 審閱財務報表及報告並考慮所有由合資格會計師或外聘核數師提出的重大或不尋常事項。
- (c) 審閱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等有關程序是否足夠及有效。

審核委員會於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財務業績及報告、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重新委任外聘核數師等事宜。審核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會議出席記錄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馮家彬	2/2
劉漢銓	2/2
張岱樞	2/2

本公司並無任何涉及對本公司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之重大不明確因素。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先生、劉漢銓先生及張岱樞先生組成，由劉漢銓先生擔任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目的包括就薪酬政策與架構以及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如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作出建議。薪酬委員會亦負責制訂具透明度的程序，改善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以確保任何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參與訂定其本身的酬金。該酬金將按個人及公司的表現，以及市場的常規及情況而釐定。

薪酬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會議出席記錄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馮家彬	1/1
劉漢銓	1/1
張岱樞	1/1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於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全體成員均有出席，並就本公司的薪酬政策與架構及執行董事於回顧年度內的薪酬待遇作出建議。於二〇一六年通過一項書面決議案。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兩名執行董事朱春秀先生及劉永杰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馮家彬先生、劉漢銓先生及張岱樞先生組成。本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會主席朱春秀先生出任。

提名委員會的角色及職能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以及就挑選獲提名人士出任董事及委任或重新委任董事及董事的接任計劃作出建議。

提名委員會的成員組成及各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載列如下：

成員	會議出席記錄
執行董事	
朱春秀	1/1
劉永杰(於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不適用
梁由潘(於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0/1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1/1
劉漢銓	1/1
張岱樞	1/1

提名委員會於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舉行了一次會議，檢討了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於二〇一六年通過一項書面決議案。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遵守標準守則。

特定僱員若可能擁有關於本集團的尚未公開股價敏感資料，已獲要求遵守標準守則的規定。本公司並無發現有任何僱員不遵守規定的情況。

公司秘書

余達峯先生自二〇〇四年起出任為本公司公司秘書，兼任越秀企業總法律顧問，越秀企業、越秀地產及越秀房託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為越秀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股份代號：405)的管理人)的公司秘書。余先生於一九八一年獲香港大學頒發社會科學學士學位，並於一九八三年通過英國律師最終考試。余先生於一九八六年獲認許為香港最高法院律師，亦於一九九五年獲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省律師公會認許。一九九七年加入本公司前，余先生為私人執業律師，專責公司法及商業法。余先生負責向董事會提供管治事宜方面意見。於二〇一六年間，余先生參加了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問責及核數

有關於財務報表的責任及核數師酬金

董事會負責平衡、清晰及明白地呈列本公司的年度及中期報告、涉及股價敏感的公告及根據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條規定的其他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知悉彼等就編製本公司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責任。

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就彼等於綜合財務報表須申報的責任已於「獨立核數師報告」作出聲明。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對外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核數有關的服務已付或應付的酬金約為人民幣2,658,000元，及非審核服務費用人民幣209,000元。

風險管理及內審

董事會角色

董事會全權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承受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以達致其策略業務目標。董事會透過其審核委員會定期檢討風險管理及內審系統的效率以及持續監管公司管治及合規程序。為協助審核委員會履行其職責，管理層已設立一個由本公司主要部門代表組成的專案小組，以識別、更新及每季向董事會匯報覆蓋公司策略、營運及財務所有方面的主要風險範疇。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載於本年報第 33 至第 35 頁內。

董事會已審閱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審系統並認為其屬有效及足夠，且於報告年度並無發現任何重大偏離。

風險管理架構框架

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架構框架包括下列各項：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 審批公司年度風險偏好政策及管理辦法
- 聽取管理層對風險偏好執行情況的匯報，對風險偏好的執行情況進行持續監督
- 評估風險偏好與公司所處的經營環境、發展戰略的適應性，並督促管理層進行改進

管理層

- 審核風險偏好政策和管理辦法，提交審核委員會審批
- 根據公司年度風險偏好政策，審批風險偏好限額指標
- 審核風險偏好執行情況報告，並向審核委員會匯報

審核及風險管理部

- 起草並修訂風險偏好管理辦法
- 定期牽頭發起公司風險偏好編製工作，在各部門及附屬公司的配合下，制定風險偏好指標體系和指標量表，提交管理層審核
- 負責風險偏好指標的監測，收集和匯總公司風險偏好執行情況；對運行異常的監控類指標，組織和協調相關部門制定應對方案，及時上報管理層
- 收集各部門及附屬公司在風險偏好執行過程中的評價與反饋，向管理層提出風險偏好的調整建議

內控系統

本公司的內控系統旨在協助具效益及有效率的營運、確保財務報告的可靠性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識別及管理風險，以及保障本公司資產免受虧損或欺詐。內控系統的主要職務包括五大元素，包括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信息與溝通以及內部監督。然而，任何內控系統均可合理但並非絕對確保其業務目標完全免受重大失誤、虧損、欺詐或不履行。

本公司內控系統的經營乃透過職責分離(即收費員及監管員之間)、員工管理、預算管理、收費審計、財務會計系統控制、修理及保養項目管理等而進行。除高級管理層(包括本公司向各主要業務經營實體指派的財務管理人員)會作出定期審核外，公司內審機構或各主要收費公路業務經營的審計小組均須負責調查及評估該業務經營實體的表現。在財務會計系統控制方面，本公司已採納相關程序，包括嚴格遵循審批程序、妥善保管存放固定資產、核實及管有會計記錄，以確保於業務上使用或向外公佈的財務資料均屬可靠。

內部審核

本集團的審計及風險管理部在審閱及監管本集團整體內部合規及監管系統時扮演重要角色。該部門直接向審核委員會匯報並將進行特定的內部審核項目。該部門可無限制取得資料以審閱本集團所有業務活動、部門及附屬公司並識別出有關範疇。於年內，該部門已完成覆蓋績效、人力資源及內控評價等範疇的22項內審項目。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

就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而言，本集團已採取不同程序及措施，包括提高本集團內幕信息的保密意識、定期向有關董事和僱員發送禁售期和證券交易限制的通知、在需要知情的基礎上向指定人員傳播信息以及嚴格遵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於二〇一二年六月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

企業管治報告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作有效溝通對增進投資者關係及提升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認識十分重要。本公司亦明白到企業資訊的透明度與及時披露的重要性，有助股東及投資者作出知情的投資決定。

本公司的股東大會為股東與董事會之間的溝通提供了平台。董事會主席以及各董事委員會主席均會出席股東大會回應股東的問題。各重大事項的決議案會於股東大會上個別提呈。

本公司持續提升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及關係。本公司會指定高級管理層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定期對話，讓他們得悉本公司的最新動態。投資者提出的問題會得到及時而詳盡的答覆。

為促進有效溝通，本公司亦設有公司網頁 www.yuexi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當中載有本公司業務發展及營運、財務資料、企業管治常規方面的豐富資料及最新動向以及其他信息。

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提呈表決的決議案(會議程序及行政事宜除外)，將會按股數投票的方式進行。於每次股東大會開始時，將會向股東說明按股數投票的程序，亦會回答股東提出與投票程序有關的問題。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會於同日分別登載於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所有股東大會。根據本公司的細則，在存放請求書當日持有本公司於存放日期附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的不少於十分之一已繳足股本的股東，可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所載規定及程序，要求本公司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請求書必須述明會議的目的，並由有關的股東簽署及存放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註明「公司秘書收」)。請求書可包含數份相同格式的文件，而每份文件均由一名或多於一名的有關股東簽署。如董事在請求書存放日期起計 21 天內未有妥善召開股東大會，則有關股東或佔該等全體股東一半以上總表決權的股東，可自行召開股東大會，但如此召開的任何大會不得在上述日期起計 3 個月屆滿後舉行。根據百慕達公司法，持有不少於二十分之一總表決權的股東或不少於 100 名股東，可向註冊辦事處存放供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考慮的決議案的書面請求，以在大會上提呈有關決議案供考慮審議。

憲章文件

本公司的細則可於本公司網站及聯交所網站查閱。於二〇一六年間，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任何更改。

董事會報告

董事謹提呈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報告書及經審核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集團主要從事投資、經營及管理位於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的高速公路及橋樑的業務。

業績及分派

年內之業績載於第 89 頁之合併利潤表內。

董事已宣佈，並建議就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派以下股息：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派付中期股息每股0.13港元，等值約人民幣0.11元	186,241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20港元，等值約人民幣0.18元	296,394
	482,635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一)至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該期間內，概不辦理本公司股份的過戶手續。為確定出席本公司將於二〇一七年五月十八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22 樓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此外，本公司將由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四日(星期三)至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六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股東有獲派末期股息之權利。為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〇一七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以便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捐款

年內，本集團作出的慈善捐款約為人民幣 1,922,300 元。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載於本年報第 24 至第 58 頁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內。

股本

本公司於年內之已發行股本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9。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股份

年內，本公司並無贖回任何股份，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股份。

主要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5。

可供分派儲備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 2,825,498,000 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 2,796,905,000 元)。

董事

年內及截至本報告之日期任職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朱春秀先生
劉永杰先生(於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梁由潘先生(於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何柏青先生
錢尚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先生
劉漢銓先生
張岱樞先生

董事簡介載於第 62 頁至第 63 頁。

董事輪席及重選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第99條，錢尚寧先生、馮家彬先生及劉漢銓先生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告退，惟彼等均願競選連任。

董事會建議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正待重選的董事。

管理合約

年內，本公司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整體或任何主要部份業務之管理及行政合約。

董事之服務合約

本公司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不可由僱主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予以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在對公司業務而言屬於重要的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於年終或年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各董事及其關連人士均無於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同集團附屬公司所訂立與本集團之業務有關之重要交易、安排及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

租賃框架協議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六日，本公司宣佈，本公司多間全資附屬公司已與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其為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之間接聯繫人)廣州越秀城建國際金融中心有限公司(「越秀國金」)就租賃位於中國廣州之廣州國際金融中心若干可出租物業而訂立租賃框架協議。根據租賃框架協議，截至二〇一五年、二〇一六年及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租賃框架協議項下擬進行租賃交易的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3,200,000元、人民幣15,000,000元及人民幣15,100,000元。年內，本集團根據具體租賃協議向越秀國金已付約人民幣10,492,000元。以上交易亦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b)(iii)披露為關聯方交易。

董事會報告

銀行存款協議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按一般商業條款於創興銀行有限公司(「創興銀行」)存放及存置銀行存款。於二〇一四年十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創興銀行訂立一項銀行存款協議，當中列載於截至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期間，本集團存置於創興銀行的銀行存款於任何特定日期的最高總餘額不得超過2億港元。創興銀行為本公司控股股東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故創興銀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創興銀行之銀行結餘合共約人民幣165,535,000元。該交易已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c)(i)內披露為關聯方交易。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創興銀行訂立另一項銀行存款協議，以重續將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的銀行存款協議的期限，當中列載由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集團存置於創興銀行的銀行存款於任何特定日期的最高結餘不得超過人民幣2.6億元。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刊登有關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之公告。

上述持續關連交易已由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閱。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上述關連交易乃於(a)本集團之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b)按照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進行；(c)按照監管該等交易之相關協議進行而條款乃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

本公司已聘用本公司核數師，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3000(修訂)的「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的鑒證工作」，並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6條，核數師已就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發出無保留意見的函件，並附載其發現和結論。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他們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i)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ii)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iii)就所披露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超出年度上限總額。

關連交易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認購人」）與廣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越秀金控」）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越秀金控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越秀金控新A股，總代價為人民幣340,000,000元。於當日，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越秀集團」）持有越秀金控約12.56%股權，越秀集團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故根據第14A.28(1)條被視為本公司的控權人。因此，本公司根據認購協議擬進行的認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刊登有關上述關連交易之公告。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2(b)(i)、(ii)、(iv)、(v)、(xi)及(xii)披露之其他關聯方交易亦構成本集團於報告年度訂立或繼續進行之關連交易，並被視為根據上市規則之「受豁免交易」或「符合最低豁免水平交易」。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分析，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1。

已發行公司債券(熊貓債)

年內，本公司已發行公司債券情況如下：

1. 於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已完成向中國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包括(i)人民幣300,000,000元的五年期公司債券，票面息率為2.85%；及(ii)人民幣700,000,000元的七年期公司債券，票面息率為3.38%。本次發行公司債券的所得款項不超過人民幣500,000,000元，用於償還金融機構貸款，餘款用於補充流動資金。
2. 於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已完成向中國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另一批人民幣1,0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包括(i)人民幣200,000,000元的五年期公司債券，票面息率為2.90%；及(ii)人民幣800,000,000元的七年期公司債券，票面息率為3.18%。本次發行公司債券的所得款項主要用於償還金融機構貸款及補充流動資金。

上述公司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為人民幣1,989,800,000元。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權益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定義)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置存之登記冊或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如下：

本公司

於本公司股份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實益權益	權益百分率概約
劉永杰先生	個人	11,650	0.001
何柏青先生	個人	52,000	0.003
錢尚寧先生	個人	250,000	0.015
劉漢銓先生	個人	195,720	0.012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於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之好倉：

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實益權益	權益百分率概約
馮家彬先生	個人	1,689,100	0.014
劉漢銓先生	個人	4,841,200	0.039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擁有或被視作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涵義)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之權益或淡倉權益，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載入本公司置存之登記冊；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

除本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或其同集團附屬公司概無於年內任何時間作出任何安排，使本公司董事(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滿十八歲子女)透過收購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取利益。

股東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須予披露的權益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下列人士擁有以下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置存之登記冊中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名稱	持有權益的身份	好倉／ 淡倉／ 可供借出 的股份	股份中 股權的 概約百分比	所持 股份數目
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附註1)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好倉	60.65	1,014,796,050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淡倉	16.45	275,269,886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 (附註1及2)	實益擁有人及受控制 法團的權益	好倉	60.65	1,014,796,050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淡倉	16.45	275,269,886
威穗集團有限公司(附註2)	實益擁有人	好倉	34.57	578,428,937
First Dynamic Limited(附註3)	受控制法團的權益	好倉	21.96	367,500,000
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附註2及3)	實益擁有人	好倉	21.96	367,500,000
Matthews International Capital Management, LLC	投資管理人	好倉	7.95	133,044,000
JP Morgan Chase & Co.	實益擁有人	好倉	1.46	24,369,864
	實益擁有人	淡倉	0.32	5,466,000
	投資管理人	好倉	6.60	110,444,281
	託管公司／經核准 借出代理人	好倉	0.99	16,614,600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越秀企業的全部已發行股份由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被視為於越秀企業於本公司股份中的權益（如下文附註(2)所述）中擁有權益。其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的275,269,886股股份為上市衍生權益（以實物結算）。
- (2) 越秀企業於合共1,014,796,050股本公司股份（好倉）中擁有權益，其中8,653股股份由其作為實益擁有人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越秀企業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即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威德集團有限公司、Greenwood Pacific Limited、越秀財務有限公司及龍年實業有限公司）被視為於餘下1,014,787,397股股份（好倉）中擁有權益。其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的275,269,886股股份為上市衍生權益（以實物結算）。越秀企業於淡倉的權益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東景有限公司持有。
- (3) 越秀企業的全資附屬公司First Dynamic Limited擁有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的全部已發行股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irst Dynamic Limited被視為於Housemaster Holdings Limited持有的367,500,000股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並無對優先購買權作出任何規定，而百慕達法律並無對優先購買權作出任何限制。

公眾持股量

根據於本報告日期可供本公司查閱之公眾資料以及就董事所知，本公司已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本公司證券之足夠公眾持股量。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由於本集團之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之銷售及採購總百分比，佔本集團本年度及往年之總銷售及採購額均少於30%，故並無就本集團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作出披露。

核數師

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告退，惟願再度受聘。

代表董事會

董事長

朱春秀

香港，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三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股東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的內容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列載於第 89 至 179 頁的合併財務報表，包括：

-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利潤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全面收益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 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的意見

我們認為，該等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 貴集團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及其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合併財務表現及合併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獨立核數師報告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

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獨立性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以下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合併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在審計中識別的關鍵審計事項概述如下：

- 對無形經營權的攤銷及對無形經營權及商譽的減值評估

關鍵審計事項

對無形經營權的攤銷及對無形經營權及商譽的減值評估

請參閱 貴集團財務報表的附註 14 及 15。

貴集團於過往年度從收購附屬公司業務獲得人民幣 18,486 百萬元的無形經營權、確認人民幣 633 百萬元的商譽及人民幣 1,556 百萬元的遞延稅項負債。

無形經營權的攤銷乃根據特定期間的車流量對無形經營權使用年限內的預測總車流量，按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撇銷其成本。

就預測總車流量，管理層需要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考慮歷史經營資料、收費公路及其鄰近交通網絡的預期發展以及參考交通顧問編製的獨立專業交通報告(如適用)。

管理層已根據在用價值計算商譽及無形經營權作出減值評估，評估中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法或公允值減出售成本釐定。在計算時，貴集團需估計商譽及無形經營權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以適當的折現率計算其現值。

這需要管理層對折現率及相關現金流量，特別是估計車流量之增長及資本支出，作出重大判斷。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就管理層預測總車流量的估計及減值評估執行的程式包括：

- 理解管理層在估計無形經營權的預測總車流量及評估該等估計的合理性；
- 倘若管理層使用及引述獨立交通顧問編製的獨立專業交通報告，我們會評估獨立交通顧問的資格、能力、實力及客觀性；
- 評估管理層編製的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及減值評估所採納的程式；
- 對於所採納的主要假設(包括折現率及未來車流量所產生的收益增長)可能出現的下行變動進行敏感度分析及考慮其結果；
- 通過我們的行業知識及我們的內部估值專家的意見考慮評估所採用的方法及主要假設是否適當；
- 對比評估所使用的資料及其支援證明資料，如歷史財務資料、核定預算並考慮該等預算的合理性；及
- 核查管理層減值評估中使用的使用價值法或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計算是否準確。

我們認為管理層就使用價值法或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計算作出的假設可由現有憑證支持。重大假設及資料已在附註 15 中作出適當披露。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合併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合併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合併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合併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合併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合併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合併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按照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第90條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合併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獨立核數師報告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為楊尚圓(Yeung Sheung Yuen)。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三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852 2289 8888，傳真：+852 2810 9888，www.pwchk.com



合併利潤表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497,848	2,066,848
其他路費業務收入		21,155	159,175
業務收入	6	2,519,003	2,226,023
經營成本	8,9	(834,900)	(775,247)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	38	43,627	213,504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38	(43,627)	(213,504)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7	135,950	(128,240)
一般及行政開支	8,9	(226,238)	(202,091)
營運盈利		1,593,815	1,120,445
財務收入	10	47,473	27,783
財務費用	10	(459,800)	(536,222)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19	40,566	26,84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0	298,510	231,077
除所得稅前盈利		1,520,564	869,932
所得稅開支	11	(354,087)	(216,910)
年度盈利		1,166,477	653,022
應佔盈利：			
本公司股東		918,817	532,086
非控股權益		247,660	120,936
		1,166,477	653,022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盈利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2	0.5491	0.3180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盈利	1,166,477	653,022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1,701	1,397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之匯兌差額	-	(72,583)
	1,701	(71,186)
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1,168,178	581,836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920,518	460,900
非控股權益	247,660	120,936
	1,168,178	581,836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經營權	14	18,485,580	18,952,996
商譽	15	632,619	632,6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	86,255	93,923
投資物業	17	35,271	33,363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19	428,570	388,00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0	1,495,331	1,457,435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21	812	812
衍生金融工具	22	26,597	—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23	82,003	95,945
		21,273,038	21,655,097
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	24	71,611	102,58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24	105,478	118,042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個非控股權益款項	25	72,507	67,688
短期銀行存款	26	—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1,045,922	866,665
		1,295,518	1,164,984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28	—	599,192
		1,295,518	1,764,176
		22,568,556	23,419,273
總資產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29	147,322	147,322
儲備	30	8,934,636	8,424,424
		9,081,958	8,571,746
非控股權益			
		2,222,344	2,257,347
總權益			
		11,304,302	10,829,093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1	4,808,348	7,216,847
遞延收入	32	79,105	82,960
遞延所得稅負債	33	1,975,343	1,932,015
應付票據	34	1,452,359	1,403,973
公司債券	35	1,990,978	—
		10,306,133	10,635,795
流動負債			
借款	31	235,193	675,268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175,729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42	837	158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42	92,050	57,05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36	562,212	572,031
遞延收入	32	3,660	3,660
當期所得稅負債		64,169	52,740
		958,121	1,536,636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負債	28	—	417,749
		958,121	1,954,385
總負債		11,264,254	12,590,180
權益與負債總額		22,568,556	23,419,273

第 89 至 179 頁之財務報表已於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朱春秀
董事

何柏青
董事

第 96 至 179 頁之附註乃此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37	2,012,501	1,720,397
已付中國企業所得稅和預扣稅		(290,654)	(280,565)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1,721,847	1,439,832
來自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支付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43,627)	(220,758)
就建造高速公路所收取之政府補助		—	67,686
於二〇一二年及二〇一五年收購附屬公司		(179,200)	(1,593,358)
於二〇一六年出售一家附屬公司		231,374	—
於二〇一五年收購附屬公司權益退回按金		—	50,000
來自補償協議之所得款項		20,320	28,69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247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1,157)	(11,182)
已收聯營公司之分紅	20	251,938	307,103
已收一間合營企業之分紅		—	6,010
提取短期銀行存款		10,000	17,396
利息收入		9,903	20,510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之現金淨額		289,798	(1,327,903)
來自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銀行借款所得款項		4,082,200	1,330,439
償還銀行借款		(6,941,494)	(1,808,890)
支付銀行融資費用		(10,779)	(1,444)
應付票據所得款項，已扣除所產生之交易費		—	1,369,809
公司債券所得款項，已扣除所產生之交易費		1,989,849	—
償還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5,052)	(3,119)
償還其他貸款		—	(100,000)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之增加		35,000	4,550
已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410,306)	(385,777)
已付非控股權益股息		(236,694)	(306,47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額外權益	40	—	(112,195)
已付利息		(356,000)	(341,781)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1,853,276)	(354,88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增加／(減少)淨額		158,369	(242,952)
於一月一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66,665	1,123,517
於一月一日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15,050	—
匯率變動之影響		5,838	1,150
減：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	—	(15,05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1,045,922	866,6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5,922	866,665

第96至179頁之附註乃此合併財務報表整體的一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47,322	8,424,424	2,257,347	10,829,093
全面收益				
年度盈利	—	918,817	247,660	1,166,477
其他全面收益				
匯兌差額	—	1,701	—	1,701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1,701	—	1,701
全面收益總額	—	920,518	247,660	1,168,178
與擁有人交易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	—	(45,969)	(45,969)
支付股息予本公司股東	—	(410,306)	—	(410,306)
支付股息予非控股權益	—	—	(236,694)	(236,694)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410,306)	(282,663)	(692,969)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7,322	8,934,636	2,222,344	11,304,302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147,322	8,380,273	1,916,974	10,444,569
全面收益				
年度盈利	—	532,086	120,936	653,022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匯兌差額	—	1,397	—	1,397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匯兌差額	—	(72,583)	—	(72,583)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71,186)	—	(71,186)
全面收益總額	—	460,900	120,936	581,836
與擁有人交易				
收購一家附屬公司(附註41)	—	—	722,625	722,625
出售附屬公司	—	—	(130,747)	(130,747)
於一間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附註40)	—	(30,972)	(81,223)	(112,195)
支付本公司股東股息	—	(385,777)	—	(385,777)
支付股息予非控股權益	—	—	(291,218)	(291,218)
與擁有人交易總額	—	(416,749)	219,437	(197,312)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結餘	147,322	8,424,424	2,257,347	10,829,09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一般資料

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廣東省及其他經濟發展高增長省份從事投資以及發展、經營及管理高速公路及橋樑。年內，本集團已出售其於一間從事及投資位於廣西的梧州港一個碼頭項目的發展、營運及管理之附屬公司全部權益予一個第三方。

本公司為一間按照百慕達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而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駱克道160號越秀大廈23樓。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除另有列明外，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千元呈列。該等財務報表已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於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三日刊發。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編製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重大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列明外，該等政策已貫徹應用於所有呈報年度。

(a) 編製基準

本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披露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乃採用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可供出售財務資產、衍生金融工具及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賬)的重估作出修訂。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運用若干重要的會計估計，亦同時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作出判斷。涉及很大程度的判斷及複雜性的範疇或對該等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已於附註4中披露。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a) 編製基準(續)

新訂／經修改準則、修訂及改進

下列為本集團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財政年度必須採納，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二〇一二年至二〇一四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修訂)	折舊及攤銷可接受方法之澄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入賬的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修訂)	收購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處理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遞延監管賬目

採納此等新訂準則、準則修訂及改進並無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合併財務報表的編製亦無任何重大改變。

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以下已於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或其後的財政年度頒佈及生效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

		於以下日期起或其後的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	所得稅	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	現金流量表	二〇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	分類及計量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與客戶合約之收入	二〇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二〇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出資	尚待公佈

管理層正評估新訂準則及準則修訂的影響，惟目前未能說明該等新訂準則及對準則的修訂會否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合併

附屬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若本集團具有承擔或享有參與有關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透過其在該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本集團對該實體具有控制權。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合併入賬。附屬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賬。

(i) 業務合併

本集團利用購買法將業務合併入賬。購買一家附屬公司所轉讓的代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值。所轉讓的代價包括或有代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值。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值計量。

本集團按個別收購基準，確認在被購買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被購買方的非控股權益為現時的擁有權權益，並賦予持有人一旦清盤時按比例應佔主體的淨資產，可按公允值或按現時擁有權權益應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確認金額比例而計量。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按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規定必須以其他計量基準計算。

收購相關成本乃於產生時支銷。

倘業務合併分階段進行，收購方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的收購當日賬面值於收購當日重新計量為公允值，由此產生的任何損益於收益確認。

本集團所轉讓的任何或然代價將在收購當日按公允值確認。被視為一項資產或負債的或然代價公允值隨後變動，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的規定於損益確認或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變動。分類為權益的或然代價毋須重新計量，而其隨後結算於權益中入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合併(續)

(i) 業務合併(續)

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任何先前於被收購方的股本權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淨值的公允值的部分以商譽列賬。如在議價購入的情況下，所轉讓代價、已確認非控股權益與先前所持權益計量的總和低於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的公允值，其差額則直接在合併利潤表中確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集團公司間交易的未變現收益予以對銷。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所轉讓資產減值的證據。附屬公司的呈報金額已按需要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ii) 於附屬公司之擁有權權益變動而控制權不變

與非控股權益進行交易而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情況被列為權益交易，即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所支付的任何代價與所取得的權益相關之附屬公司淨資產賬面值的公允值差額乃於權益入賬。對於向非控股權益出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亦於權益入賬。

(iii) 出售附屬公司

倘集團不再擁有控制權，其於該實體之任何保留權益於失去控制權之日按其公允值重新計量，而賬面值變動則於損益中確認。公允值指初始賬面值，目的是作為其後入賬列作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財務資產之保留權益。此外，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與該實體有關之任何金額按猶如集團已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之方式入賬。這可能表示先前在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乃重新劃分為盈利或虧損。

(iv) 獨立財務報表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乃按成本扣除減值入賬。成本亦包括投資的直接應佔成本。本公司按股息及應收款的基準將附屬公司的業績入賬。

倘股息超過附屬公司在宣派股息期間的全面收益總額，或獨立財務報表中的投資賬面值超過被投資公司淨資產(包括商譽)的合併財務報表賬面值，則於收到於附屬公司之投資的股息時，須就該等投資進行減值測試。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b) 合併(續)****(v) 合營企業**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1 號，於合營安排的投資視各投資者的合約權利及義務分類為合營業務或合營企業。本集團已評估合營安排的性質並釐定其為合營企業。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入賬。

根據權益會計法，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初步按成本確認，其後經調整以確認本集團應佔收購後的損益及於其他全面收入的變動。當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虧損相等於或超出其於該合營企業的權益(包括任何長期權益，而該長期權益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合營企業的投資淨額之一部分)，則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其已產生責任或代表該合營企業作出付款。

本集團與其合營企業之間的交易產生的未變現收益，按本集團於合營企業的權益抵銷。除非交易提供證據證明所轉讓的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被抵銷。合營企業的會計政策已在需要時作出改變，以確保與本集團採納的政策一致。

(v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力而無控制權的實體，通常擁有介乎應佔 20% 至 50% 投票權的股權。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以權益會計法入賬。根據權益法，投資初步按成本確認，賬面值的增加或減少以確認投資者於收購日後應佔被投資公司之損益。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包括收購時確認的商譽。

倘於聯營公司之擁有權益減少，而重大影響力獲保留，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金額僅有一定比例部分重新分類為損益(如適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b) 合併(續)

(vi)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應佔收購後損益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而其於其他全面收益的應佔收購後變動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投資賬面值會予以相應調整。如本集團應佔一間聯營公司的虧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抵押應收款項，本集團不會確認進一步虧損，除非本集團已代該聯營公司承擔法律或推定責任或作出付款。

本集團於各申報日期釐定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是否存在減值的任何客觀證據。倘如此，本集團將減值金額計算為聯營公司可收回金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並於合併利潤表內緊接「應佔聯營公司業績」確認該金額。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的上游交易及下游交易產生的損益於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中確認，並僅於與聯營公司沒有關連的投資者的權益範圍之內。除非交易提供轉移資產減值的證據，否則未變現虧損會被撤銷。聯營公司的會計政策在必要時作出變動以確保與本集團所採取的政策一致。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產生的攤薄收益及虧損於合併利潤表確認。

(c) 分部報告

營運分部按照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作出策略決定的本公司執行董事被視為主要營運決策者，並負責分配資源及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d) 外幣換算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旗下各實體的財務報表所包括項目均採用有關實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為計算單位。

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及呈列貨幣。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d) 外幣換算(續)****(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以項目重新計量的交易或估值日當時適用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的匯率換算貨幣資產及負債而產生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

有關借款和應付票據的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合併利潤表內「財務收入或費用」項下呈列。所有其他外匯收益及虧損於合併利潤表內「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項下呈列。

以外幣計值的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貨幣證券之公允值變動乃以證券的攤銷成本變動與證券賬面值的其他變動產生的換算差額分析。有關攤銷成本變動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賬面值的其他變動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非貨幣財務資產及負債(如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而持有的權益)的換算差額於損益確認為公允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非貨幣財務資產(如分類為可供出售權益)的換算差額乃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iii) 集團公司

本集團旗下所有實體(當中並無採用高通脹經濟體系的貨幣)的功能貨幣倘有別於呈列貨幣，其業績及財務狀況須按如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各資產負債表所列的資產及負債按其結算日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利潤表所列的收入和開支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平均匯率並非交易日期適用匯率的累積影響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入和開支則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d) 外幣換算(續)

(iv) 出售境外業務及部分出售

於出售境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境外業務之全部權益或導致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的出售、導致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合營企業之共同控制權的出售，或導致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聯營企業之重大影響力的出售)時，在權益內與該項業務相關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之所有累計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

倘部分出售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對包含境外業務之附屬公司之控制權，該累計匯兌差額之應佔比例為重新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及不會於損益確認。就所有其他部分出售(即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有所下降，惟不會導致本集團失去重大影響力或共同控制權)，累計匯兌差額之應佔比例則重新分類至損益。

(e) 無形經營權

本集團已獲有關地方政府機關授予二十年至三十年經營期的收費公路及橋樑經營權。根據有關當局的批文及有關法規，本集團須負責建設收費公路及橋樑及收購相關的設施及設備，亦須於批准經營期間負責收費公路及橋樑的營運及管理、維修及檢修。於經營期間收取的公路費將撥歸於本集團。有關收費公路／橋樑資產均須於經營權屆滿時交還地方政府機關，而不會對本集團作任何補償。

本集團應用無形資產模式將收費公路及橋樑基建入賬，有關支出由收費公路及橋樑使用者支付，而特許權授予方(各級地方政府)並無就收回所涉建築成本數額提供任何合約擔保。各級特許權授予方授予本集團權利向收費公路／橋樑服務使用者就無形資產收費，並於合併資產負債表列作「無形經營權」。

無形經營權攤銷乃根據特定期間的車流量對資產使用年限內的預測總車流量，按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撇銷其成本。本集團定期檢討有關資產於使用年限內之預測總車流量，及於其認為適當時進行獨立專業交通研究。出現重大變動時將作出適當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f) 商譽**

商譽於收購附屬公司時產生，指所轉讓代價、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數額，及在被收購方之前任何權益在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超過購入可辨識淨資產的公允值。如在議價購入的情況下，所轉讓代價、已確認的任何非控股權益及之前持有的權益按公允值計量的總和，低於購入附屬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值，則該差額直接在合併利潤表中確認。

為進行減值測試，於業務合併中購買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位或單位組指在實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低層次。商譽在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控。

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可能出現減值時，作出更頻密檢討。商譽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值與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樓宇包括辦公室及員工宿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及所有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折舊列賬。歷史成本包括直接計入項目收購的開支。

隨後成本均計入資產賬面值或於與該項目相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可能會流入本集團而能可靠計量其成本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所取代部分的賬面值將取消確認。所有其他維修保養成本均於其產生的財政期間的合併利潤表內扣除。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g) 物業、廠房及設備 (續)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自土地權益可提供作原擬用途時開始攤銷。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攤銷及其他資產的折舊於其如下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將成本攤銷至其剩餘價值計算：

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土地	餘下租賃年期或可使用年期之較短者
碼頭構築物	四十至五十年
樓宇	二十五至五十年
傢俬、裝置及設備	三至二十年
汽車	三至十年

資產的剩餘價值及可使用年期乃於各報告期進行檢討，並於適當時作出調整。

若資產賬面值高於其預計可收回金額時，其賬面值即時撇減至可收回金額(附註2(i))。

出售收益及虧損均以所得款項與賬面值比較而釐定，並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h)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主要包括租賃土地及辦公室樓宇，持作長期租金收益，而並非由本集團佔用。持作經營租賃之土地符合餘下投資物業之定義時入賬列為投資物業。就此而言，有關的經營租賃如同融資租賃般入賬。投資物業初步按成本計量，包括相關交易成本。按成本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以公允值計值，相當於外部估值師於各申報日期釐訂之公開市值。公允值以活躍市場價格為依據，並在有需要時就個別資產的性質、地點或狀況差異作出調整。倘本集團無法取得相關資料，則採用替代估值法，如活躍程度稍弱之市場上之近期價格或按折讓現金流預測等。該等估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每年審核。公允值變動於合併利潤表內列作「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內估值收益或虧損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i) 投資於非財務資產的減值**

可使用年期不確定的資產(如商譽)不予攤銷，惟須每年進行減值測試。當任何事件發生或環境變化顯示可能無法收回其賬面值時，則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測試。若須予攤銷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乃就其差額確認減值虧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資產減值時，資產按可單獨識別的最小現金流量(現金產生單位)予以分類。商譽以外的非財務資產出現減值時，可於各申報日期檢討是否可作減值回撥。

(j) 持有待售出售組別

當出售組別之賬面值將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收回而該項出售被視為極可能時，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按賬面值與公允值減去出售成本兩者之較低者列賬。遞延稅項資產及財務資產(於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之投資除外)分類為持有待售，將繼續根據附註2所載之政策計量。

(k) 財務資產

本集團將其財務資產分為下列類別：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貸款及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分類視乎購入財務資產的目的而定。管理層會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財務資產分類。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為持作買賣財務資產。倘收購財務資產主要旨在於短期內出售，該財務資產即歸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亦歸類為持作買賣，除指定作對沖則作別論。於此類別的資產倘預期於12個月內結算，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一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k) 財務資產(續)

貸款及應收款項乃設有固定或可確定還款金額而於活躍市場上並無報價的非衍生財務資產。此等資產乃計入流動資產內，惟自報告期末後起計超過十二個月結算或預期結算者除外，其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本集團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中的「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應收聯營公司款項」、「應收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個非控股權益款項」、「短期銀行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為指定於此類別或並無歸入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項目。該類別資產乃列入非流動資產，惟投資項目到期或管理層有意於報告期末的十二個月內出售的投資則除外。

以定期方式買賣的財務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入或出售該資產之日。對於並非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所有財務資產，其投資初步按公允值加交易成本確認。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初步按公允值確認，而交易成本於合併利潤表支銷。當收取投資所產生現金流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將擁有權的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讓時，則終止確認財務資產。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及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隨後按公允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按實際利率法以攤銷成本列賬。

「按公允值透過損益記賬的財務資產」類別的公允值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產生期間於合併利潤表內「財務收入／費用」項下呈列。

分類為可供出售貨財務資產的貨幣及非貨幣證券的公允值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財務資產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確認的累計公允值調整計入合併利潤表。

以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可供出售證券的利息會於合併利潤表確認為其他收益的一部分。當本集團確立收取可供出售權益工具股息的權利時，會在合併利潤表內將有關款項確認為其他收入的一部分。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I) 財務資產的減值****(i)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資產**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有否減值之客觀證據。初步確認資產後發生一宗或多宗事件(「虧損事件」)，而該虧損事件對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能被可靠估計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影響，並導致減值的客觀證據，始會令財務資產或該組財務資產減值及產生減值虧損。

減值跡象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政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彼等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可觀測的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在後續期間，倘減值虧損金額減少，而有關減少客觀上與確認減值之後發生的事項(如債務人的信用評級有所改善)相關，則於合併利潤表確認撥回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

(ii) 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資產

本集團在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某項財務資產或某組財務資產經已減值。就債務證券而言，本集團採用上文(i)所述標準。若股本投資被分類為可供出售，證券公允值若大幅或長期下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證明該等資產減值。若可供出售財務資產出現此等跡象，其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值的差額，減去該財務資產先前於損益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權益扣除，並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於合併利潤表確認的股本工具減值虧損不會於合併利潤表予以撥回。在後續期間，倘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公允值增加，而有關增加客觀上與該項減值虧損在損益確認後發生的事項相關，則於合併利潤表撥回減值虧損。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m)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工具於衍生工具合約訂立當日按公允值初次確認，其後於各個報告期末按其公允值重新計量。公允值之變動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

(n)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允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撥備計量。若預期可於一年或一年之內收回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則該等款項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列作非流動資產。

(o)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庫存現金、銀行通知存款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下的短期銀行存款。

(p) 股本

普通股被列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份或購股權的新增成本在權益中列為所得款項的扣減項目(扣除稅項)。

(q)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允值確認，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倘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須於一年或一年以內支付，則分類為流動負債，否則列作非流動負債。

(r) 借款

借款初步按公允值(扣除已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如扣除交易成本後之所得款項與贖回價值出現差額，則於借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合併利潤表內確認。

設立貸款融資須支付之費用在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很可能被提取時確認為貸款之交易成本，而該費用會遞延入賬直至貸款提取為止。如沒有證據證明部分或全部融資額很可能被提取，則將該項費用資本化作為流動資金服務之預付款項，並於有關融資期間攤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r) 借款(續)**

借款成本於借取款項乃為興建公路、橋樑及碼頭直至收費公路、橋樑及碼頭開始經濟運作時撥充資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在合併利潤表內扣除。

融資所產生的匯兌差額乃構成財務費用的一部分。

除非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可將負債遞延至報告期末後至少十二個月償還，否則借款將分類為流動負債。

(s) 應付票據

應付票據最初按公允值確認(扣除債務折價)，直接歸屬之已產生發債成本按實際利率法於估計融資期內資本化及攤銷。債務折價列作已收所得款項減少，而相關遞增按實際利率法於估計融資期內於合併利潤表列作利息開支。

(t) 公司債券

公司債券初步按公允值(扣除已產生發債成本)確認，隨後按攤銷成本列賬。如扣除發債成本後之所得款項與贖回價值出現差額，則於公司債券期內以實際利率法在合併利潤表內確認。

(u)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期內稅項開支包括當期及遞延稅。稅項除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項目有關或直接計入權益的項目之外，稅項於合併利潤表內確認。於此情況下，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計入權益。

當期所得稅開支按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經營及產生應課稅收入所在的國家於結算日已經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就適用稅務法規中受詮釋所規限的情況定期評估納稅申報情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向稅務機關繳納的稅款設定適當計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u)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續)

遞延所得稅乃以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在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產生的暫時差異全數撥備。然而，若遞延所得稅來自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步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盈虧，則不作記賬。遞延所得稅採用在結算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並在變現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或清償遞延所得稅負債時預期將會適用之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乃於可能有未來應課稅盈利而就此可使用暫時差異時始予確認。

遞延所得稅負債就因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而產生之應納稅暫時差異計提撥備，惟集團可控制暫時差異之撥回時間，且暫時差異在可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除外。一般而言，集團不能控制聯營公司之暫時差異撥回。僅在訂有協議賦予集團權力於可見未來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方不就聯營公司的未分派盈利所產生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就因投資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安排而產生之可扣減暫時差異予以確認，惟暫時差異可能將於日後撥回，且有充足之應課稅溢利而動用暫時差異。

當可合法強制以當期稅項資產抵銷當期稅項負債時，以及當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涉及同一個稅務機關就課稅實體或有意以淨值基準償還結餘的不同課稅實體而徵收的所得稅，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乃被抵銷。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v) 撥備**

當本集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或推定責任，而可能需要流出資源以履行有關責任，並可對有關金額作可靠估計時確認撥備。未來經營虧損並不確認撥備。

倘存在多項相若責任時，履行該等責任是否需要流出資源須考慮整體責任之類別。即使同一類別責任內之任何一項導致資源流出可能性極低，亦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折扣率按照預期履行有關責任所需之開支現值計量，該折扣率反映當時市場對資金時間價值及有關責任之特定風險之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之撥備乃確認為利息開支。

(w) 租賃

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絕大部分由出租人保留之租賃乃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作出之付款在扣除出租人給予之任何獎勵金後，按租賃年期以直線法在合併利潤表中扣除。

(x) 退休福利成本

界定供款計劃為一項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根據該計劃向獨立實體作出固定供款。倘有關基金並無足夠資產向所有僱員支付即期或往期的僱員服務福利，本集團亦無法定或推定責任作出任何進一步供款。

本集團就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作出的供款於產生時支銷。該計劃的資產存放於本集團以外的一個獨立管理基金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y) 收入確認

- (i) 路費收入及其他路費業務收入在開始提供相關服務後於收訖時確認，收入及成本總額能被可靠地計量，而交易之經濟利益可流入本集團。
- (ii) 股息收入乃於收取款項的權利確立時確認。
- (iii) 利息收入乃按時間比例基準以實際利率法確認。
- (iv)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於合併利潤表內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
- (v) 由本集團提供建造與提升服務而產生的建造收入根據完工比例法確認。完工階段乃按截至結算日所產生的合約成本佔各合約將予產生的估計成本總額計量。
- (vi) 來自貨物裝卸的收入在提供服務時獲確認。

(z) 股息分派

向本公司股東分派的股息於本公司股東或董事(「董事」)(倘適用)批准股息的期間在本集團及本公司財務報表確認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政策是集中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及尋求盡量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潛在的負面影響。本集團定期監察其風險，並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買入交叉貨幣互換，以減低來自應付票據的風險。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的大多數收入乃來自中國業務。除下文所述若干結餘外，本集團在中國並無重大外匯風險：

於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 (「港元」) 計值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 (「美元」) 計值 人民幣千元	以歐元 (「歐元」) 計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5,906	743	122,375	149,024
其他應付款項	12,065	—	—	12,065
應付票據	—	—	1,452,359	1,452,359

於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港元 (「港元」) 計值 人民幣千元	以美元 (「美元」) 計值 人民幣千元	以歐元 (「歐元」) 計值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500	66	70,951	114,517
銀行借款	2,438,418	—	—	2,438,418
其他應付款項	12,097	—	—	12,097
應付票據	—	—	1,403,973	1,403,97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a) 市場風險(續)

(i) 外匯風險(續)

於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訂立名義本金額 175,000,000 歐元的交叉貨幣互換，以減低來自應付票據的匯率風險。

根據香港聯繫匯率制度，港元與美元掛鈎。將人民幣兌換為外幣須受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監管的規章及法規所限。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港元、美元及歐元兌人民幣匯率貶值／升值 5%，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本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會增加／減少約人民幣 2,229,000 元(二〇一五年：增加／減少人民幣 186,999,000 元)，主要由於換算以外幣計值的結餘產生的外匯收益／虧損淨額所致。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產生自銀行結餘、計息其他應收款項、借款及應付票據。以浮動利率借出的借款令本集團承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該風險由銀行結餘及以浮動利率持有的計息應收款項部分抵銷。以固定利率借出的借款、應付票據、公司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令本集團承受公允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政策是密切監控浮息借款與定息借款、應付票據、公司債券及衍生金融工具的比例從而將利率風險降至最低。於二〇一六年，本集團的浮息借款主要以人民幣(二〇一五年：人民幣及港元)計值。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利率上升／下降 50 個基準點，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之除稅後盈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 27,904,000 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 31,610,000 元)。

(iii) 價格風險

本集團承受股本證券的價格風險，因為本集團持有的可供出售財務資產不是公開交易，並將受到市場價格的影響。本集團密切注視價格波動及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的影響進行評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b) 信貸風險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短期銀行存款、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衍生金融工具、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應收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個非控股權益款項的賬面值指本集團有關財務資產信貸風險的最高承擔。由於存款存放於國有銀行或上市銀行，故衍生金融工具、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極小，管理層認為，該等結餘承受低信貸風險。本集團對過期款項進行定期審核及採取後續措施以將信貸風險減至最小。

除因向湘潭市人民政府交回收費站所得補償而應收中國政府機關的應收代價(附註23)人民幣103,9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16,300,000元)，及其他應收款人民幣72,5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67,700,000元)，乃是應收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非控股權益之款項(考慮與非控股權益的關係和財務表現，故其風險有限)外，本集團並無因客戶引起的信貸風險重大集中情況。

(c) 流動性風險

由於本集團業務的資本集中性質，本集團確保其維持充足現金及信貸額以應付其流動資金需求。

下表分析本集團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剩餘期間的財務負債。於該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性未貼現的現金流量(包括各自的利息付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1 財務風險因素(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按需要時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年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支付淨額)	—	26,806	14,092	—	—	40,898
借款	—	469,837	772,387	1,976,712	2,951,060	6,169,996
應付票據	—	23,747	1,485,107	—	—	1,508,854
公司債券	—	63,450	63,450	2,161,650	—	2,288,550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837	—	—	—	—	837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92,050	—	—	—	—	92,05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413,847	—	—	—	413,847
	<u>92,887</u>	<u>997,687</u>	<u>2,335,036</u>	<u>4,138,362</u>	<u>2,951,060</u>	<u>10,515,032</u>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款	—	1,052,058	2,174,024	2,907,553	3,645,241	9,778,876
應付票據	—	23,059	23,059	1,442,099	—	1,488,217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175,729	—	—	—	175,729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58	—	—	—	—	158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57,050	—	—	—	—	57,05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413,919	—	—	—	413,919
	<u>57,208</u>	<u>1,664,765</u>	<u>2,197,083</u>	<u>4,349,652</u>	<u>3,645,241</u>	<u>11,913,949</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政策旨在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營運，以為股東及其他權益持有者提供回報及利益，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本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輕債務。

與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利用資本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乃以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應付票據、公司債券、借款(包括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列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應付合營企業款項的總額減去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資本乃按合併資產負債表所示的權益另加債務淨額計算。

資本負債比率之計算如下：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	5,043,541	7,892,115
應付票據	1,452,359	1,403,973
公司債券	1,990,978	—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92,050	57,050
總債務	8,578,928	9,353,138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5,922)	(866,665)
債務淨額	7,533,006	8,486,473
權益總額	11,304,302	10,829,093
總資本	18,837,308	19,315,566
資本負債比率	40.0%	43.9%

年內本集團已遵守一切外界所定的資本要求。

二〇一六年資本負債比率減少主要是由於償還銀行借款及來自經營及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增加導致現金等價物增加。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3 公允值估計

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值列賬的金融工具。不同級別界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的活躍市場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包含於第一級的報價外，為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者)輸入資料(第二級)。
- 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而釐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資料(即不可觀察的輸入資料)(第三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按公允值計量的金融工具。

	第一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級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	—	26,597	—	26,597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812	812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衍生金融工具	—	—	—	—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	—	812	812

沒有在活躍市場上買賣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值乃運用估值技術釐定。該等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儘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就沒有活躍市場之非上市證券而言，本集團經參考最新近經審核財務報表釐定公允值。交叉貨幣互換的公允值乃按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的現值計算。估值技術於年內並無改變。如計算工具的公允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數據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2層。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數據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3層。

於兩年間，公允值等級分類的第一級、第二級及第三級中概無重大轉讓。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第三級工具並無變動(二〇一五年：相同)。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 財務風險管理(續)

3.4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及非流動借款之公允值與按適用利率折現之未來現金流之現值相若，均分類為第二級。應付票據之公允值乃參考愛爾蘭證券交易所之報價而估計，並分類為第一級。由於公司債券並非於活躍市場交易，其公允值乃使用估值方法釐定，並分類為第二級。攤銷成本計量之有關財務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及公允值詳情如下：

	賬面值		公允值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82,003	95,945	89,276	105,285
非流動借款	4,808,348	7,216,847	4,637,608	7,086,459
應付票據	1,452,359	1,403,973	1,446,162	1,364,549
公司債券	1,990,978	—	1,943,215	—

以下財務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 應收賬款
-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短期銀行存款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一年內到期借款
- 應收／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
-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估計及判斷會不斷按照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進行評估，包括在各情況下相信是合理的未來事件預測。

本集團會就未來作出估計及假設。根據其定義，由此得出之會計估計將甚少與相關實際結果等同。下文討論具有顯著風險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之資產或負債賬面值產生重大調整之估計及假設。

(a) 無形經營權攤銷

無形經營權攤銷乃根據一特定期間佔資產整段可使用年期之預測總交通量，按單位使用基準計算以撇銷其成本。

本集團在有關資產之整段可使用年期內定期審閱預測總交通量，及倘其認為適當，將會索取獨立專業交通研究。倘出現重大變動，將會作出適當調整。

目前，個別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預測每年交通增長率約介乎0%至21%（不包括重大維修和保養年份的增長率）。

(b) 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

本集團須繳納中國所得稅。於釐定相關所得稅之計提金額及支付時間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許多交易及計算未能確定最終稅項。倘該等事宜之最終稅務結果與初步記錄之金額不同，有關差異將影響作出有關釐定之期間之所得稅及遞延稅項計提。

倘管理層認為可獲得未來應課稅盈利用以對銷暫時差異或稅項虧損，則會確認與若干暫時差異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稅項虧損。管理層根據具有稅項虧損之個別法律實體所經營的收費公路及橋樑的預測未來交通量及特別情況行使其判斷以釐定未來的應課稅盈利。倘預期結果與原先之估計不同，有關差異會對有關估計出現變動期間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所得稅之確認構成影響。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 重要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c) 商譽及無形經營權減值

本集團每年測試商譽有否蒙受任何減值。當事件或情況轉變而顯示賬面金額可能無法收回時，本集團亦測試無形經營權有否蒙受任何減值。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法或公允值減出售成本釐定。在計算時，本集團須估計商譽及無形經營權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之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利用適當之折現率計算其現值。倘若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高於其使用價值時，本集團亦須對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作出評估，以釐定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或其使用價值，以較高者為準。

就現時的財政年度，本集團就湖北隨岳南的無形經營權進行減值評估。可收回金額以計算公允值減出售成本的方式釐定。其乃採用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主要假設(包括收入增長率及貼現率)計算所得並被分類為第三級計量。根據減值評估，湖北隨岳南的可收回金額與其現值相若，故毋須進行減值。湖北隨岳南餘下經營期的預測收入增長率介乎0.3%至17.7%，而採納的貼現率則為8.5%。當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倘收入增長率減少3%，則稅前利潤將減少人民幣31,849,000元。同樣地，當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倘貼現率較管理層估計高出0.5%，則稅前利潤將減少人民幣138,666,000元。

(d)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乃使用估值技術而釐定。判斷及假設的詳情已於附註17披露。

(e)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衍生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包括折現現金流分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經營及管理於中國的收費公路、橋樑及碼頭。

執行董事已獲確認為主要營運決策者。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本集團於主要的申報分部－中國的收費公路及橋樑項目的表現。董事以本年度除所得稅後盈利為計量基準，評定此項主要申報分部的表現。其他營運主要包括碼頭營運、投資及其他方面。分部間未進行任何銷售。該等營運概無構成獨立分部。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財務資料乃按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業務分部	碼頭及所有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2,491,151	6,697	2,497,848
其他路費業務收入	21,155	—	21,155
業務收入	2,512,306	6,697	2,519,003
無形經營權攤銷	(505,763)	—	(505,76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7,130)	(730)	(17,860)
出售一家附屬公司之收益	—	112,076	112,076
營運盈利	1,486,334	107,481	1,593,815
財務收入	47,461	12	47,473
財務費用	(446,045)	(13,755)	(459,800)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40,566	—	40,56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98,510	—	298,510
除所得稅前盈利	1,426,826	93,738	1,520,564
所得稅開支	(354,087)	—	(354,087)
年度盈利	1,072,739	93,738	1,166,47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碼頭及所有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2,056,079	10,769	2,066,848
其他路費業務收入	159,175	—	159,175
業務收入	2,215,254	10,769	2,226,023
無形經營權攤銷	(419,119)	—	(419,11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0,288)	(17,970)	(38,258)
於出售時釋放匯兌差額之匯兌收益	72,583	—	72,58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30,087	—	30,087
減值虧損撥備			
— 無形經營權	(266,435)	—	(266,435)
營運盈利/(虧損)	1,143,027	(22,582)	1,120,445
財務收入	27,773	10	27,783
財務費用	(512,829)	(23,393)	(536,222)
應佔一間合營企業業績	26,849	—	26,84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31,077	—	231,077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915,897	(45,965)	869,932
所得稅開支	(216,910)	—	(216,910)
年度盈利/(虧損)	698,987	(45,965)	653,0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5 分部資料(續)

業務分部	收費公路營運 人民幣千元	碼頭及所有 其他分部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資產與負債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22,540,943	27,613	22,568,556
添置非流動資產	48,873	624	49,497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428,570	—	428,57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495,331	—	1,495,331
分部負債總額	(11,228,916)	(35,338)	(11,264,254)
分部負債總額包括：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92,050)	—	(92,050)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22,794,528	624,745	23,419,273
添置非流動資產	6,680,112	690	6,680,802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388,004	—	388,00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457,435	—	1,457,435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	599,192	599,192
分部負債總額	(12,062,043)	(528,137)	(12,590,180)
分部負債總額包括：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之款項	(57,050)	—	(57,050)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負債	—	(417,749)	(417,749)

所有主要經營實體駐於中國。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所有收入產自中國。此外，本集團的大部分資產位於中國。因此，不作地理資料呈列。

分部基準或計量分部損益的基準與最近年度財務報表並無差異。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6 業務收入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2,497,848	2,066,848
其他路費業務收入	21,155	159,175
	2,519,003	2,226,023

附註：

其他路費業務收入主要指陝西省的西安至臨潼高速公路(「陝西西臨高速」)就改擴建工程實施交通管制措施而令陝西西臨高速收費車流量下降的收入，而該等收入收取自參與該項目的訂約方。

7 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收益(附註 17)	605	1,074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之匯兌差額	—	72,583
－未變現及已變現的匯兌虧損	(2,142)	(15,15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04)	(3,457)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112,076	30,087
高速公路及橋樑損壞賠償	4,901	11,976
來自承包商有關終止建造合約之賠償	—	3,250
代收路費之手續費收入	5,162	5,885
管理服務收入	3,225	3,803
服務區及油站之租金收入	13,368	13,278
減值虧損撥備		
－無形經營權(附註 14)	—	(266,435)
其他	(941)	14,872
	135,950	(128,24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8 按性質分類之開支

計入經營成本和一般及行政開支之開支分析如下：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稅(附註a)	34,060	75,221
無形經營權攤銷(附註14)	505,763	419,11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附註16)	17,860	38,258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養護開支	110,877	82,525
收費公路及橋樑之經營開支	69,762	56,803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2,658	2,662
— 非審計服務	209	300
租金開支	13,844	11,939
法律及專業費用	5,732	8,651

附註：

- (a) 根據《財政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全面推開營業稅改徵增值稅試點的通知》，自二〇一六年五月一日起，在中國的營運實體須繳納營業稅改為繳納增值稅。

9 僱員福利開支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162,554	154,041
—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附註a)	17,480	17,352
— 社會保障成本	16,333	16,779
— 員工福利及其他福利	47,417	54,856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	243,784	243,02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9 僱員福利開支(續)

附註：

- (a) 本集團根據職業退休計劃條例為若干香港僱員設立一項界定供款計劃(「職業退休計劃」)。僱主及僱員就計劃作出之供款乃分別按僱員基本薪酬之15%及5%計算。

本集團亦為其他香港僱員參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之強積金計劃供款為僱員有關收入(定義見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之5%，最多為每名僱員每月1,5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1,299元)。倘僱員之有關收入高於每月7,100港元(相等於人民幣6,150元)，則僱員亦須向強積金計劃作出相應供款。強積金供款一經支付，即悉數及即時作為應計權益歸屬予僱員。

本公司於中國之附屬公司須參與由有關省或市人民政府設立之界定供款退休計劃，每月向退休計劃作出最多達僱員上年度平均月薪的20%或上年度所在地區月均工資的3倍的20%，以較低數為供款標準。

- (b) 退休金—界定供款計劃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預扣供款(二〇一五年：零)。於年內並無動用任何預扣供款(二〇一五年：零)。合共人民幣17,48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7,352,000元)之供款於年內應付予基金。

- (c)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年內，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三名(二〇一五年：四名)董事，其酬金已載於附註44之分析。年內，應向餘下兩名(二〇一五年：一名)人士支付的酬金為人民幣2,388,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484,000元)，包括工資人民幣1,159,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842,000元)及酌情花紅人民幣1,229,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642,000元)。

酬金包括在下列範圍內：

酬金範圍(港元)	人數	
	二〇一六年	二〇一五年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2	—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1	3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	—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2	2
3,000,001 港元至 3,500,000 港元	—	—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	—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0 財務收入／費用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9,903	20,510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之利息收入	6,589	7,273
應收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之利息收入	4,384	—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值收益	26,597	—
財務收入	47,473	27,783
利息開支：		
— 銀行借款	(322,682)	(320,691)
— 銀行融資費用	(14,605)	(9,647)
—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56)	(1,358)
— 來自最終控股公司之貸款	(7,824)	—
— 其他貸款	(468)	(960)
— 應付票據(附註34)	(30,337)	(18,709)
— 公司債券(附註35)	(31,903)	—
銀行借款之匯兌虧損	(9,971)	(154,673)
應付票據之匯兌虧損	(41,854)	(30,184)
所產生財務費用	(459,800)	(536,222)

11 所得稅開支

- (a) 由於本集團在年內並無任何應繳納香港利得稅之收入，故並無在合併財務報表內作出香港利得稅計提(二〇一五年：無)。
- (b)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本集團在中國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所獲得之盈利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適用主要所得稅率為25%(二〇一五年：25%)。

此外，自二〇〇八年一月一日後，於賺取之外資企業盈利中進行之股息分派須按5%或10%之稅率繳納預扣所得稅。年內，本集團按5%或10%(二〇一五年：5%或10%)之稅率對部分在中國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未分派盈利計提預扣所得稅。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就中國一間附屬公司之未匯出收益涉及之預扣稅確認人民幣23,58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3,593,000元)之遞延稅項負債，因預期將以該等收益於中國進行再投資。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1 所得稅開支(續)

(c) 合併利潤表內已扣除之所得稅金額指：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當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本年度	309,533	288,802
— 過往年度少計提金額	1,226	2,669
遞延所得稅(附註33)	43,328	(74,561)
	354,087	216,910

本集團之除所得稅前盈利減應佔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業績之稅項，與使用主要適用稅率計算之理論金額有所不同，列示如下：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除所得稅前盈利	1,520,564	869,932
減：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298,510)	(231,077)
減：應佔一間合營企業之業績	(40,566)	(26,849)
	1,181,488	612,006
按25%(二〇一五年：25%)之稅率計算	295,372	153,002
無須繳稅之收入	(14,206)	(53,701)
不可扣稅之開支	56,509	101,720
享有稅務優惠之附屬公司之盈利(附註(a))	(16,062)	(19,950)
未確認之稅項虧損(附註(b))	9,331	19,886
動用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15,646)	(10,214)
確認先前未確認之稅項虧損	—	(8,866)
過往年度少計提金額	1,226	2,669
稅率不同的影響	(1,007)	(1,014)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未分配盈利之預扣稅	38,570	33,378
所得稅開支	354,087	216,910

附註：

- (a) 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享有六年所得稅優惠稅率待遇，可按15%的優惠所得稅稅率納稅。
- (b) 就結轉之稅務虧損而確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限於有關稅務利益可透過未來應課稅盈利實現之情況。本集團並無就有關未動用虧損約人民幣617,012,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023,305,000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約人民幣154,253,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255,826,000元)。未動用稅項虧損將於二〇一七年至二〇二一年到期。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2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將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〇一六年	二〇一五年
本公司股東應佔盈利(人民幣千元)	918,817	532,086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千股)	1,673,162	1,673,162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元)	0.5491	0.3180

由於年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二〇一五年：相同）。

13 股息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已付中期股息每股0.13港元，等值人民幣0.11元 (二〇一五年：每股0.12港元，等值每股人民幣0.10元)	186,241	160,094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0.20港元，等值人民幣0.18元 (二〇一五年：每股0.16港元，等值每股人民幣0.13元)	296,394	224,065
	482,635	384,159

於結算日後擬派之末期股息於結算日並未確認為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4 無形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8,952,996
添置	38,347
攤銷	(505,763)
期末賬面淨值	18,485,580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512,668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3,027,088)
賬面淨值	18,485,580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12,991,487
添置	199,870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1)	6,447,193
攤銷	(419,119)
減值虧損(附註7)	(266,435)
期末賬面淨值	18,952,996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21,474,321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2,521,325)
賬面淨值	18,952,996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值為人民幣 11,995,738,000 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 16,504,486,000 元)之收費公路經營權已質押以取得本集團銀行借款。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5 商譽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632,619	368,806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41)	—	263,81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632,619	632,619

商譽分配至本集團六個現金產生單位，包括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廣西蒼郁高速公路、河南尉許高速公路、湖北漢孝高速公路、湖南長株高速公路及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上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計算使用價值或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而釐定。相關計算所使用之現金流量預測乃以管理層批准之高速公路營運期間財務預算為依據，而增長率介乎0%至21%(不包括重大維修和保養年份的增長率)，與行業慣例相似。

計算所採用之主要假設及考慮因素包括估計交通量之增長、收費高速公路及公路營運之車輛類型。高速公路或公路之收費率由中國相關政府部門規管。

管理層根據過往記錄，以往表現及對市場發展之預期來釐定上述之主要假設及考慮因素。已考慮內部和外部因素，在適當時將參考有關交通流量增長之獨立專業交通研究資料。所採用之貼現率範圍介乎8.5%至13%。有關計算已考慮收費公路行業之特定風險。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碼頭構築物 人民幣千元	傢俬、 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454	22,365	—	61,562	9,542	93,923
匯兌差額	30	350	—	18	—	398
添置	—	616	—	9,461	1,073	11,150
出售	—	—	—	(1,165)	(191)	(1,356)
折舊	(16)	(663)	—	(14,295)	(2,886)	(17,860)
期末賬面淨值	468	22,668	—	55,581	7,538	86,255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10	40,143	—	156,462	18,863	215,978
累計折舊	(42)	(17,475)	—	(100,881)	(11,325)	(129,723)
賬面淨值	468	22,668	—	55,581	7,538	86,255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期初賬面淨值	441	68,911	473,773	140,176	12,029	695,330
匯兌差額	27	317	—	19	—	363
添置	—	543	—	10,440	199	11,182
出售	—	—	(512)	(2,664)	(281)	(3,45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1)	—	7,576	—	5,954	2,593	16,123
轉撥至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 (附註28)	—	(45,823)	(461,339)	(70,878)	(1,744)	(579,784)
因用途變動而轉撥至投資物業 (附註17)	—	(7,576)	—	—	—	(7,576)
折舊	(14)	(1,583)	(11,922)	(21,485)	(3,254)	(38,258)
期末賬面淨值	454	22,365	—	61,562	9,542	93,923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80	38,399	—	149,200	21,045	209,124
累計折舊	(26)	(16,034)	—	(87,638)	(11,503)	(115,201)
賬面淨值	454	22,365	—	61,562	9,542	93,923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附註：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二〇一五年：人民幣 289,464,000元)物業、廠房及設備(二〇一五年：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已被抵押以取得本集團之銀行借款。

17 投資物業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3,363	17,197
匯兌差額	1,303	1,08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1)	—	6,434
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賬面淨值計(附註16)	—	7,576
公允值收益	605	1,074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5,271	33,363

就投資物業在損益確認之金額對本集團而言並非重大。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經由估值師忠誠測量行有限公司及漢華評值有限公司進行獨立評估，以釐定於二〇一六年及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之公允值。各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於各報告期末由獨立估值師單獨釐定。重估收益或虧損計入合併利潤表內之「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附註7)。下表以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值列賬之投資物業。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投資物業(續)

描述	使用明顯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測定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 公允價值(第三級)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常性之公允價值計量 投資物業：		
—辦公室單位—中國	14,250	14,010
—辦公室單位—香港	15,206	14,242
—住宅單位—香港	5,815	5,111
	35,271	33,363

本集團之政策為確認於引致公允價值轉移事件發生或情況變動日期於公允價值等級轉入／轉出之項目。

年內，第一、二及三級之間並無轉移。

使用明顯不可觀察之輸入值計量公允價值(第三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辦公室單位 —中國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單位 —香港 人民幣千元	住宅單位 —香港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14,010	14,242	5,111
公允價值調整收益淨額	240	—	365
匯兌差額	—	964	339
年終結餘	14,250	15,206	5,815
年終持有之資產於年內盈虧總額計入損益內， 列作「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240	—	365
年終持有之資產於年內未變現盈虧之變動計入損益	240	—	36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投資物業(續)

使用明顯不可觀察之輸入值計量公允值(第三級)(續)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辦公室單位 —中國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單位 —香港 人民幣千元	住宅單位 —香港 人民幣千元
年初結餘	—	12,622	4,57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6,434	—	—
轉自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按賬面淨值計	7,576	—	—
公允值調整收益淨額	—	826	248
匯兌差額	—	794	288
年終結餘	14,010	14,242	5,111
年終持有之資產於年內盈虧總額計入損益內， 列作「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	826	248
年終持有之資產於年內未變現盈虧之變動計入損益	—	826	248

本集團之估值程序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持有認可相關專業資格並對所評估投資物業之地點及範疇有近期經驗之獨立專業資格估值師於二〇一六年及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估值。就所有投資物業而言，其現有之使用符合最高及最佳使用。

估值方法

就位於中國之辦公室單位，估值乃以收入資本化法為基礎，大量使用可觀察之輸入值(如市場租金、收益等)，並計及對年期回報率之重大調整(以承擔復歸後之風險)及現有租約到期後對空置率之估計。

就香港之辦公室及住宅單位而言，估值採用銷售比較法釐定。在鄰近可比較物業之售價已就主要特點(例如物業面積)之差異作出調整。對此估值法之最重大輸入為每平方呎價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7 投資物業(續)

估值方法(續)

年內之估值法並無變更，且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投資物業均計入第三級公允值等級。

描述	於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公允值 (人民幣千元)	估值方法	不可觀察 之輸入值	不可觀察 之輸入值範圍	不可觀察 之輸入值與 公允值之關係
辦公室單位－中國	14,250	收入資本化法	年期回報率 之調整	6.0%-6.5%	年期回報率 越高，公允值 越低
辦公室單位－香港	15,206	銷售比較法	經調整 每平方呎 平均價格	每平方呎 人民幣9,919元	經調整 每平方呎 平均價格越高， 公允值越高
住宅單位－香港	5,815	銷售比較法	經調整 每平方呎 平均價格	每平方呎 人民幣5,394元	經調整 每平方呎 平均價格越高， 公允值越高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

(a) 附屬公司

本公司各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45。

(b) 重大非控股權益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控股權益總額為人民幣2,222,344,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2,257,347,000元)。

擁有對本集團而言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的各附屬公司的概述財務資料載列如下。

概述資產負債表

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名稱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權益百分比		非控股權益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	40%	1,228,473	1,229,548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30%	30%	753,852	732,471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40%	40%	236,680	238,50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概述資產負債表(續)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資產	248,977	320,311	275,080	334,000	20,992	27,141
負債	(230,706)	(248,495)	(890,913)	(438,025)	(8,306)	(9,108)
流動淨資產/(負債)總額	18,271	71,816	(615,833)	(104,025)	12,686	18,033
非流動						
資產	3,647,620	3,807,898	6,349,193	6,440,827	642,038	659,998
負債	(596,815)	(807,950)	(3,220,521)	(3,895,234)	(188,649)	(217,259)
非流動淨資產總額	3,050,805	2,999,948	3,128,672	2,545,593	453,389	442,739
淨資產	3,069,076	3,071,764	2,512,839	2,441,568	466,075	460,7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 (續)

概述利潤表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041,032	949,780	421,212	205,412	98,605	94,003
除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747,687	663,442	103,032	43,308	33,788	(241,752)
所得稅(開支)/抵免	(188,212)	(161,209)	(31,762)	(10,490)	(8,768)	60,317
盈利/(虧損)及 全面收益總額	559,475	502,233	71,270	32,818	25,020	(181,435)
來自非控股權益之 全面收益總額	223,790	200,893	21,381	9,845	10,008	(68,896)
宣派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224,865	274,493	—	—	11,829	16,72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8 附屬公司(續)

(b) 重大非控股權益(續)

概述現金流量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經營活動之現金流量						
經營產生之現金	753,486	812,155	363,859	478,975	64,623	57,470
已付所得稅	(187,713)	(169,918)	—	—	(8,107)	(3,464)
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淨額	565,773	642,237	363,859	478,975	56,516	54,006
投資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16,322)	5,362	(12,560)	(308)	(1,067)	(5,799)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淨額	(604,625)	(689,852)	(270,689)	(473,036)	(50,116)	(58,4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 /增加淨額	(55,174)	(42,253)	80,610	5,631	5,333	(10,216)
於一月一日/七月二十一日之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296,614	338,867	34,980	29,349	11,874	22,09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現金 及現金等價物	241,440	296,614	115,590	34,980	17,207	11,874

上述資料乃於公司間對銷前列賬。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

	廣州西二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應佔淨資產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388,004	367,165
年度應佔業績		
— 除所得稅前盈利	55,150	37,791
— 所得稅開支	(14,584)	(10,942)
	40,566	26,849
股息	—	(6,010)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428,570	388,004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為一家私人公司，其股份並無市場報價。並無與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權益有關之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廣州西二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93,006	361,450
折舊及攤銷	(105,674)	(98,881)
利息收入	519	155
利息開支	(55,662)	(74,969)
其他開支—淨額	(74,619)	(79,781)
除所得稅前盈利	157,570	107,974
所得稅開支	(41,668)	(31,262)
盈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115,902	76,71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435	67,786
其他流動資產	353,016	204,098
流動資產總額	424,451	271,884
財務負債	(80,000)	(80,0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191,488)	(135,979)
流動負債總額	(271,488)	(215,979)
非流動		
資產	2,140,890	2,244,467
財務負債	(1,062,000)	(1,182,000)
其他負債	(7,367)	(9,788)
非流動負債總額	(1,069,367)	(1,191,788)
淨資產	1,224,486	1,108,584

折舊及攤銷的比較數字已被重新分類，且並無因重新分類而對淨盈利、資產淨額或現金流量淨額造成影響。

以上資料反映在合營企業之財務報表內呈列之數額(並非本集團享有此等數額之份額)，並經就本集團與合營企業之間會計政策之差異作出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9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續)

所呈報之財務資料概要與其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賬面值對賬如下：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期初淨資產	1,108,584	1,049,044
年度盈利	115,902	76,712
已付股息	—	(17,172)
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淨資產	1,224,486	1,108,584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428,570	388,004
於合營企業之投資之賬面值	428,570	388,004

本集團合營企業之詳情載於附註45。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457,435	1,488,759
年度應佔業績		
— 除所得稅前盈利	398,818	332,671
— 所得稅開支	(100,308)	(95,892)
— 減值虧損撥備	—	(5,702)
	298,510	231,077
股息	(260,614)	(262,40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5,331	1,457,435

並無與本集團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有關之或然負債。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本集團於各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財務資料概述如下：

	廣東虎門大橋 有限公司		廣東清遠公路 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 公路有限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 大橋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1,489,645	1,401,234	671,568	637,172	741,926	690,396	292,921	248,974
盈利/(虧損)及全面 收益總額	917,143	853,636	641	(116,603)	328,953	304,426	164,157	128,000
收取聯營公司之股息	(173,860)	(158,280)	—	—	(86,754)	(101,712)	—	(47,111)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558,590	1,698,717	7,383,202	7,646,068	768,618	890,994	383,823	401,286
流動資產	190,886	404,467	95,570	133,389	186,352	116,165	213,861	32,171
	1,749,476	2,103,184	7,478,772	7,779,457	954,970	1,007,159	597,684	433,457
負債：								
非流動負債	(173,118)	(472,181)	(4,861,709)	(5,170,139)	(272,332)	(294,435)	(74,418)	(68,531)
應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446,240)	(475,490)	(165,268)	(158,164)	(80,586)	(82,599)	(40,126)	(45,943)
	(619,358)	(947,671)	(5,026,977)	(5,328,303)	(352,918)	(377,034)	(114,544)	(114,474)
淨資產	1,130,118	1,155,513	2,451,795	2,451,154	602,052	630,125	483,140	318,983

以上資料反映在聯營公司之財務報表內呈列之數額(並非本集團享有此等數額之份額)，並經就本集團與聯營公司之間會計政策之差異作出調整。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0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續)

所呈報之財務資料概要與其於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賬面值對賬如下：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廣東清遠公路發展有限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大橋有限公司		總額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一月一日期初淨資產	1,155,513	1,160,449	2,451,154	2,567,757	630,125	634,588	318,983	287,865	4,555,775	4,650,659
年度盈利/(虧損)	917,143	853,136	641	(116,603)	328,953	304,426	164,157	128,000	1,410,894	1,168,959
股息	(942,538)	(858,072)	—	—	(357,026)	(308,889)	—	(96,882)	(1,299,564)	(1,263,843)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期末淨資產	1,130,118	1,155,513	2,451,795	2,451,154	602,052	630,125	483,140	318,983	4,667,105	4,555,775
本集團應佔淨資產	441,224	445,908	579,359	579,207	146,304	153,123	134,389	85,142	1,301,276	1,263,380
商譽	93,684	93,684	—	—	—	—	106,073	106,073	199,757	199,757
減值虧損撥備	—	—	(5,702)	(5,702)	—	—	—	—	(5,702)	(5,702)
於聯營公司之 投資之賬面值	534,908	539,592	573,657	573,505	146,304	153,123	240,462	191,215	1,495,331	1,457,435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4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1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812	812

結餘指按公允值列賬之非上市股本證券，乃經參考最新經審核財務報表。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廣州市越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認購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廣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越秀金控」)訂立一項認購協議，據此，越秀金控有條件同意發行而認購人有條件同意認購越秀金控每股面值人民幣 1.00 元的新 A 股，總代價為人民幣 340,000,000 元(「認購事項」)。

越秀金控集團主要從事金融業務及百貨商場業務。

認購事項之完成須待達成認購協議項下若干條件後，方為作實。於本報告日期，認購事項仍在處理中，尚未完成。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2 衍生金融工具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交叉貨幣互換	26,597	—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結算交叉貨幣互換的名義本金額為 175,000,000 歐元(二〇一五年：無)。

交叉貨幣互換因剩餘到期日均為一年以上，故被分類為非流動。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值變動計入合併利潤表的「財務收入／費用」(附註 10)。

23 其他非流動應收款項

非流動應收款項指與二〇〇九年出售本集團的湘江二橋之收費經營權有關的應收代價餘款現值(按折現率 5.32% 折現)之非即期部分。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代價餘款總額為人民幣 103,900,000 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 116,300,000 元)，將會於經營期限於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十日完結前分 10 期每半年支付。按照償還時間表，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〇一五年：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將收取約人民幣 82,000,000 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 95,900,000 元)。

應收代價餘款的公允值約為人民幣 110,500,000 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 125,000,000 元)，乃以餘額人民幣 125,400,000 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 145,700,000 元)按適用目前利率 4.73%(二〇一五年：4.78%)折讓預測，並分類為屬公允值等級制度中之第二級。

2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附註 a)	71,611	102,589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5,478	118,042
	177,089	220,63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4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附註：

(a)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之賬齡均不足30天(二〇一五年：30天)。

本集團之收入一般以現金支付及其通常不會有任何應收款項結餘。應收賬款指應收地方交易運輸部之款項，該部門因高速公路實施了統一路費收取政策而為全部經營實體收取路費收入。結算期通常為一個月以內。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均無過期或減值，且並無就應收賬款作出減值虧損撥備(二〇一五年：相同)。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均已履行(二〇一五年：相同)。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作抵押之抵押品。於報告日期所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為合併資產負債表所呈列的應收款項賬面值。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以及按金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並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25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個非控股權益款項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的一個非控股權益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4.85%計息、須按要求償還及以人民幣計值。

26 短期銀行存款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上但一年以下的銀行存款	—	10,000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及實際年利率為2.52%。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手頭現金	936,922	675,337
原到期日為三個月以下的定期存款	109,000	191,328
	1,045,922	866,665
最高信貸風險	1,019,758	852,148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續)

銀行結餘及現金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歐元	122,375	70,951
港元	25,906	43,500
美元	743	66
人民幣	896,898	752,148
	1,045,922	866,665

28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股東於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四日批准在中國透過公開招標程序向第三方出售有關梧州市越新赤水碼頭有限公司(「梧州公司」)(本集團擁有51%之附屬公司)(碼頭部分及其他分部)後，與梧州公司有關之資產及負債已列作持有待售項目。上述出售之總代價為人民幣231,874,000元，據此出售股權(即在梧州公司的51%股權)將按代價人民幣153,635,000元售予買方，而買方將承擔本集團從梧州公司獲得的股東貸款債務連同於股份轉讓協議簽署日期的應計利息(其面值總金額為人民幣78,239,000元)。交易已於二〇一六年八月一日完成。

(a)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	579,784
應收賬款	—	3,80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	5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5,050
合計	—	599,19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28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資產及負債(續)

(b) 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負債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借款	—	362,38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8,658
其他流動負債	—	46,711
合計	—	417,749

(c)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於其他全面收入中並無確認累計收入或支出(二〇一五年：相同)。

29 股本

	二〇一六年		二〇一五年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每股面值人民幣0.08805元之普通股	1,673,162,295	147,322	1,673,162,295	147,32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儲備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附註(a))	匯兌波動 儲備	法定儲備 (附註(b))	投資 重估儲備	保留盈利	資產 重估儲備 (附註(c))	與 非控股權益 交易儲備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375,743	1,501,716	420,544	62,127	(135)	3,571,914	558,250	(65,735)	8,424,424
年度盈利	-	-	-	-	-	918,817	-	-	918,817
貨幣匯兌差額	-	-	1,701	-	-	-	-	-	1,701
轉撥	-	-	-	43,159	-	(43,159)	-	-	-
股息									
- 二〇一五年末期股息(附註13)	-	-	-	-	-	(224,065)	-	-	(224,065)
- 二〇一六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	-	-	(186,241)	-	-	(186,241)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u>2,375,743</u>	<u>1,501,716</u>	<u>422,245</u>	<u>105,286</u>	<u>(135)</u>	<u>4,037,266</u>	<u>558,250</u>	<u>(65,735)</u>	<u>8,934,636</u>
相當於：									
保留盈利						3,740,872			
二〇一六年擬派末期股息 (附註13)						<u>296,394</u>			
						<u>4,037,266</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儲備(續)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附註(a))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 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附註(b)) 人民幣千元	投資 重估儲備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重估儲備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與 非控股權益 交易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2,375,743	1,501,716	491,730	60,859	(135)	3,426,873	558,250	(34,763)	8,380,273
年度盈利	—	—	—	—	—	532,086	—	—	532,086
貨幣匯兌差額	—	—	1,397	—	—	—	—	—	1,397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之匯兌差額	—	—	(72,583)	—	—	—	—	—	(72,583)
轉撥	—	—	—	1,268	—	(1,268)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 額外權益(附註40)	—	—	—	—	—	—	—	(30,972)	(30,972)
股息									
一〇一四年末期股息	—	—	—	—	—	(225,683)	—	—	(225,683)
一〇一五年中期股息(附註13)	—	—	—	—	—	(160,094)	—	—	(160,094)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之結餘	2,375,743	1,501,716	420,544	62,127	(135)	3,571,914	558,250	(65,735)	8,424,424
相當於：									
保留盈利						3,347,849			
二〇一五年擬派末期股息 (附註13)						224,065			
						3,571,914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0 儲備(續)

附註：

- (a) 資本儲備指於一九九六年已收購附屬公司之股本／註冊資本之面值，與本公司附屬公司橋豐有限公司作為收購代價而發行之股份面值之差額。
- (b) 法定儲備指在中國之營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所劃撥之企業發展及一般儲備基金。如中國法規所規定，本公司於中國成立及經營之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一間合營企業須按各自之董事會釐定之比率投放一部分之除稅後盈利(經抵銷前年度虧損)於企業發展及一般儲備基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外資企業法實施細則，經董事會批准後，一般儲備基金可用作補償虧損及增加資本，而企業發展基金可用作增加資本。
- (c) 資產重估儲備指本集團進一步收購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0%額外股權成為附屬公司前，重估本集團於二〇〇七年當時作為聯營公司所持有該公司40%股權所得之公允值收益。

31 借款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長期銀行借款	4,939,891	7,784,888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	103,650	107,227
借款總額	5,043,541	7,892,115
減：顯示於流動負債下， 一年內到期之款項	(235,193)	(675,268)
非流動借款總額	4,808,348	7,216,847

- (a)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借款按如下償還：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235,193	675,268
1至2年	548,914	1,829,918
2至5年	1,473,439	2,274,469
5年後	2,785,995	3,112,460
	5,043,541	7,892,1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1 借款(續)

(b) 銀行借款人民幣3,941,45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5,304,470,000元)以本集團之無形經營權(附註14)抵押，及無銀行借款(二〇一五年：人民幣347,300,000元)以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二〇一五年：分類為持有待售出售組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6)抵押。所有銀行借款均按3.60%至4.90%計息(二〇一五年：2.42%至6.15%)。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該等借款實際利率為4.37%(二〇一五年：4.44%)。

(c)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乃無抵押貸款及免息。免息貸款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其公允值乃按現金流量以每年4.35%(二〇一五年：4.35%)折現計算。

來自若干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之貸款須於一至兩年內償還。

(d) 借款以人民幣計值(二〇一五年：以港元計值之人民幣2,438,418,000元銀行借款除外)。

於結算日本集團借款面對利率變動及合約重新定價日之風險為一年之內(二〇一五年：一年之內)。

32 遞延收入

本集團之遞延收入主要指就餘下24年在收費公路沿線經營服務區及加油站而自一名承建商預先收取之費用。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86,620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1)	—	88,353
計入其他收入、收益及虧損—淨額	(3,855)	(1,733)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82,765	86,620
減：非流動部分	(79,105)	(82,960)
流動部分	3,660	3,660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乃以負債法就暫時差異按適用所得稅率作全數計算。

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之分析如下：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2個月之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9,590)	(72,198)
於12個月以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6,591)	(8,866)
	(66,181)	(81,064)
遞延稅項負債：		
12個月之後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2,022,442	2,007,603
於12個月以內收回之遞延所得稅負債	19,082	5,476
	2,041,524	2,013,079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1,975,343	1,932,015

遞延所得稅賬目之整體變動如下：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一月一日	1,932,015	1,529,61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1)	—	476,963
於合併利潤表扣除/(計入)(附註11)	43,328	(74,56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1,975,343	1,932,015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遞延所得稅(續)

於年內，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變動(不計及在相同稅務權區內抵銷有關結餘)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來自收購附屬公司於收費公路權益而產生之公允值收益					總額 人民幣千元
	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之未分派盈利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公司於收費公路權益而產生之公允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加速攤銷無形經營權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財務資產 人民幣千元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收益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40,212	1,603,756	369,156	(45)	—	2,013,079
於合併利潤表扣除/(抵免)	38,570	(47,437)	77,765	—	60	68,958
轉撥至宣派股息的即期所得稅開支	(40,513)	—	—	—	—	(40,513)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269	1,556,319	446,921	(45)	60	2,041,524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55,516	1,160,146	313,996	(45)	—	1,529,613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1)	—	549,161	—	—	—	549,161
於合併利潤表扣除/(抵免)	33,378	(105,551)	55,160	—	—	(17,013)
轉撥至宣派股息的即期所得稅開支	(48,682)	—	—	—	—	(48,682)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212	1,603,756	369,156	(45)	—	2,013,07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3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資產

	稅項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81,064)
於合併利潤表扣除	14,883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6,181)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41)	(72,198)
於合併利潤表抵免	(8,866)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064)

34 應付票據

於二〇一五年五月七日，本集團按年利率 1.625% 發行於二〇一八年五月到期本金總額為 200,000,000 歐元的擔保票據(「票據」)。票據按其面值總額的 99.782% 發行，並每年派付利息。

票據的實際利率為每年 2.11%，當中包括票據的利息支出及債務折價攤銷。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人民幣 30,337,000 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 18,709,000 元)的票據利息開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5 公司債券

本公司已分別於二〇一六年三月十六日及二〇一六年七月八日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的同意文件(證監許可[2016] 522號)及同意文件(證監許可[2016] 1530號),批准本公司向中國合格投資者公開發行本金總額達人民幣1,000,000,000元及人民幣2,000,000,000元的公司債券的申請。

向中國合格投資者發行的二〇一六年首期公司債券(「二〇一六年首期公司債券」)已於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提取。二〇一六年首期公司債券分兩個品種發行:

- i. 票面利率為每年2.85%的人民幣300,000,000元五年期公司債券,且於第三年末本公司有權調整票面利率及有權贖回相關公司債券而投資者有權向本公司售回相關公司債券;及
- ii. 票面利率為每年3.38%的人民幣700,000,000元七年期公司債券,且於第五年末本公司有權調整票面利率及有權贖回相關公司債券而投資者有權向本公司售回相關公司債券。

向中國合格投資者發行的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已於二〇一六年十月二十八日提取。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分兩個品種發行:

- i. 票面利率為每年2.90%的人民幣200,000,000元五年期公司債券,且於第三年末本公司有權調整票面利率及有權贖回相關公司債券而投資者有權向本公司售回相關公司債券;及
- ii. 票面利率為每年3.18%的人民幣800,000,000元七年期公司債券,且於第五年末本公司有權調整票面利率及有權贖回相關公司債券而投資者有權向本公司售回相關公司債券。

二〇一六年首期公司債券及二〇一六年第二期公司債券(統稱「公司債券」)初步按公允值確認。直接歸屬的已產生發債成本按實際利率法於估計融資期內資本化及攤銷。

公司債券的實際利率為每年3.36%,當中包括公司債券的利息支出及債務發行成本攤銷。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人民幣31,903,000元(二〇一五年:零)的公司債券財務費用。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56,457	79,08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05,755	492,949
	562,212	572,031

應付賬款主要指應付承建商之建造成本。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0至30天	20,044	25,150
31至90天	—	1,018
超過90天	36,413	52,914
	56,457	79,082

除了約人民幣12,100,000元(二〇一五年：人民幣12,100,000元)是以港元計值外，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主要以人民幣計值，而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7 合併現金流量表附註

營運盈利與經營產生之現金之對賬表：

	附註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營運盈利		1,593,815	1,120,445
無形經營權之攤銷	14	505,763	419,11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6	17,860	38,258
投資物業公允值收益	17	(605)	(1,074)
減值虧損撥備	7	—	266,435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3,994)	(4,88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7	304	3,457
遞延收入	32	(3,855)	(1,733)
於出售附屬公司時釋放之匯兌差額	7	—	(72,583)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7	(112,076)	(30,087)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營運盈利		1,997,212	1,737,353
營運資金之變動：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減少/(增加)		43,918	(69,04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28,873)	57,306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個非控股權益款項增加		(435)	—
—應付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款項減少		—	(5,230)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增加		679	9
經營產生之現金		2,012,501	1,720,39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8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成本

年內確認有關服務特許權之建造及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成本如下：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收入	43,627	213,504
服務特許權下提升服務之建造成本	(43,627)	(213,504)

39 承諾

(a) 租賃承諾

本集團根據沿著高速公路之物業及服務地區不可撤銷經營租賃之未來合共最低租賃付款／收款如下：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付款		
於一年內	11,752	8,325
一年至五年	2,766	7,608
	<u>14,518</u>	<u>15,933</u>
租賃收款		
於一年內	4,266	5,452
一年至五年	5,495	9,755
	<u>9,761</u>	<u>15,207</u>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39 承諾(續)

(b) 資本承諾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經訂約但未計提		
根據特許經營安排下提升及建造收費高速公路及建造碼頭	24,987	99,29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01	410
	27,688	99,700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五日，本集團有條件同意認購越秀金控的新A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總代價為人民幣340,000,000元。認購事項須待認購事項的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告完成。於本報告日期，認購事項仍在處理中及尚未完成。認購事項之詳情已在附註21中披露。

40 與非控股權益交易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十八日(「收購日期」)，本集團收購湖南長株高速公路開發有限責任公司(「長株公司」)額外1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12,000,000元。此收購事項完成時，長株公司成為本集團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該等交易被視為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並入賬列作股權交易。於收購日，長株公司之非控股權益賬面值為人民幣81,223,000元。約人民幣30,972,000元之超出金額為就收購所支付之代價之公允值與於收購日所收購之非控股權益賬面值之間之差額，該金額已於二〇一五年於與非控股權益交易儲備扣除。於長株公司之擁有權益變動對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之影響概述如下：

	長株公司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於收購日期收購之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	81,223
已付非控股權益之代價	(112,195)
超過已付代價於權益內確認(附註30)	(30,972)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業務合併

於二〇一四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本集團與百榮投資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及百榮世貿商城管理有限公司(均為本集團之獨立第三方)訂立協議，據此，本集團已有條件同意按總代價約人民幣1,950,000,000元收購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有限公司(「被收購方」)70%股權。此項交易已於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一日(「完成日期」)完成。業務合併已於完成日期作暫時性計算，收購代價的價值只能暫時確定。從完成日期起十二個月內，對該等暫時性的價值並無任何調整。

由於收購，預期本集團在該等市場之佔有率會增加。預期亦可透過規模經濟削減成本。

所購入淨資產及商譽之詳情如下：

	人民幣千元
收購代價：	
已付及應付現金	1,792,000
所承擔債務	157,939
	1,949,939
所購入可識別淨資產之公允值(詳情如下)	(1,686,126)
商譽(附註15)	263,813

商譽人民幣263,813,000元乃主要來自確認因收購被收購方70%股權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公允值收益。概無已確認商譽預期將就所得稅目的予以扣減。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1 業務合併(續)

所購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確認金額如下：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349
無形經營權(附註 14)	6,447,193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 16)	8,547
土地及樓宇(附註 16)	7,576
投資物業(附註 17)	6,434
應收賬款	14,797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	81,945
應收非控股權益款項	200,282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 33)	72,198
遞延收入(附註 32)	(88,353)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1,136)
借款	(3,670,920)
遞延稅項負債(附註 33)	(549,161)
所購入可識別淨資產總額	2,408,751
非控股權益	(722,625)
本集團所購入 70% 股權應佔之可識別淨資產	1,686,126

收購相關成本人民幣 2,275,000 元已計入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利潤表之行政開支。

被收購方確認之非控股權益之金額約為人民幣 722,625,000 元，相當於被收購方於完成日期應佔之按比例可識別資產淨值。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

本公司董事視廣州越秀集團有限公司(「廣州越秀」)(於中國註冊成立)為其最終控股公司及廣州市政府為其最終控制方。

下文所載列表概述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關聯方(本集團與彼等於年內曾進行重大交易)之名稱及彼等與本公司之關係：

重要關聯方	與本公司關係
越秀企業(集團)有限公司(「越秀企業」)	最終控股公司之一間全資附屬公司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越秀地產」)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頌輝投資有限公司(「頌輝投資」)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創興銀行」)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廣州越秀城建仲量聯行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越秀仲量聯行」)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廣州西二環」)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合營企業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虎門大橋」)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有限公司(「清連公路」)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東汕頭海灣大橋有限公司(「汕頭灣大橋」)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有限公司(「北環」)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州越秀城建國際金融中心有限公司 (「越秀國際金融中心」)	一間同一集團附屬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
廣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廣州證券」)	一間之前同一集團附屬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2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之交易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i) 付予越秀地產之行政服務費	1,108	1,041
(ii) 付予頌輝之租金開支	807	688
(iii) 付予越秀國際金融中心之租金開支	10,492	9,016
(iv) 付予越秀仲量聯行之物業管理費	1,474	1,187
(v) 來自創興銀行之利息收入	893	1,593
(vi) 來自虎門大橋、清連公路、汕頭海灣大橋、北環及廣州西二環之管理服務收入	3,225	3,803
(vii) 來自虎門大橋之股息	173,860	158,280
(viii) 來自汕頭海灣大橋之股息	—	29,064
(ix) 來自北環之股息	86,754	75,057
(x) 來自廣州西二環之股息	—	6,010
(xi) 付予廣州越秀之利息開支	7,824	—
(xii) 付予廣州證券之包銷佣金	2,100	—

(c) 與關聯方之結餘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i) 存入創興銀行之銀行結餘	165,535	79,118
(ii)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837	158
(iii) 應付一間合營企業款項	92,050	57,050

應收或應付關聯方款項為無抵押、免息、須按要求償還及以人民幣計值。

年內，本集團已提取並償還廣州越秀的貸款人民幣1,170,000,000元(二〇一五年：無)。廣州越秀的貸款為無抵押，年利率介乎3.60%至4.35%，以人民幣計值(二〇一五年：無)。

(d) 主要管理層之報酬

	二〇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福利	8,717	8,261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7	382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3,528,601	3,528,601
衍生金融工具	26,597	—
	3,555,665	3,528,983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6,284,746	5,831,677
按金及預付款項	241	8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5,137	112,496
	6,550,124	5,944,258
總資產	10,105,789	9,473,241
權益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股本	147,322	147,322
儲備	5,201,241	5,172,648
	5,348,563	5,319,970

附註(a)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 (續)

	二〇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〇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998,441	2,152,200
公司債券	1,990,978	—
	2,989,419	2,152,200
流動負債		
借款	—	286,218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678,190	1,660,4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9,617	54,424
	1,767,807	2,001,071
總負債	4,757,226	4,153,271
權益與負債總額	10,105,789	9,473,241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已於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三日經董事會批准並由以下董事代為簽署

朱春秀
董事

何柏青
董事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3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及儲備變動(續)

附註 (a)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繳入盈餘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二〇一六年一月一日				
年度盈利	2,375,743	1,561,564	1,235,341	5,172,648
股息：	—	—	438,899	438,899
二〇一五年末期股息(附註 13)	—	—	(224,065)	(224,065)
二〇一六年中期股息(附註 13)	—	—	(186,241)	(186,241)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5,743	1,561,564	1,263,934	5,201,241
相當於：				
保留盈利			967,540	
二〇一六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 13)			296,394	
			1,263,934	
於二〇一五年一月一日	2,375,743	1,561,564	1,202,012	5,139,319
年度盈利	—	—	419,106	419,106
股息：				
二〇一四年末期股息	—	—	(225,683)	(225,683)
二〇一五年中期股息(附註 13)	—	—	(160,094)	(160,094)
於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75,743	1,561,564	1,235,341	5,172,648
相當於：				
保留盈利			1,011,276	
二〇一五年擬派末期股息(附註 13)			224,065	
			1,235,341	

附註：

繳入盈餘為本公司就交換橋豐有限公司全部已發行普通股而發行之股份面值，與本公司收購之有關附屬公司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之淨資產之差額。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經修訂)，繳入盈餘可分派予股東。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4 董事福利及權益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

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載列如下：

截至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就擔任公司或附屬公司董事之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就董事管理公司或附屬公司事務之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發放 之花紅 (附註 d) 人民幣千元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金錢價值 (附註 c) 人民幣千元	僱主之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接受 董事職務已付 或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朱春秀	-	658	1,755	-	-	-	-	-	2,413
梁由潘(附註 a)	-	162	200	-	-	-	-	-	362
劉永杰(附註 b)	-	463	623	-	-	-	-	-	1,086
錢尚寧	-	553	834	-	283	61	-	-	1,731
	-	1,836	3,412	-	283	61	-	-	5,592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何柏青	-	594	685	-	348	64	-	829	2,520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180	-	-	-	-	-	-	-	180
劉漢銓	245	-	-	-	-	-	-	-	245
張岱樞	180	-	-	-	-	-	-	-	180
	605	-	-	-	-	-	-	-	605
	605	2,430	4,097	-	631	125	-	829	8,717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4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續)

每名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載列如下：(續)

截至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姓名	就擔任公司或附屬公司董事之個人服務已付或應收酬金							董事 管理公司或 附屬公司 事務之其他 服務已付 或應收酬金	總額 人民幣千元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酌情發放 之花紅 (附註d) 人民幣千元	住房津貼 人民幣千元	其他福利之 估計金錢價值 (附註c) 人民幣千元	僱主之退休 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就接受 董事職務已付 或應收酬金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朱春秀	—	618	1,770	—	—	—	—	—	2,388
梁由潘	—	618	783	—	—	—	—	—	1,401
錢尚寧	—	508	824	—	267	68	—	—	1,667
	—	1,744	3,377	—	267	68	—	—	5,456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何柏青	—	554	783	—	379	63	—	749	2,528
獨立非執行董事									
馮家彬	180	—	—	—	—	—	—	—	180
劉漢銓	245	—	—	—	—	—	—	—	245
張岱樞	180	—	—	—	—	—	—	—	180
	605	—	—	—	—	—	—	—	605
	605	2,298	4,160	—	646	131	—	749	8,589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4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A) 董事及行政總裁之酬金(續)**

附註：

- (a) 於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辭任。
- (b) 於二〇一六年四月一日獲委任。
- (c) 其他福利主要包括提供住宿。
- (d) 酌情發放之花紅乃根據本集團財務表現釐定。

(B) 董事退休福利

概無董事就擔任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或提供其他服務或就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事務而提供之服務獲支付退休福利或應收退休福利(二〇一五年：情況相同)。

(C) 董事離職福利

年內，概無就董事終止董事服務而直接或間接向董事支付或作出任何付款或福利；亦無任何應付款項(二〇一五年：無)。

(D) 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向第三方支付之代價

年內，概無就獲取董事服務而已付第三方或第三方應收之代價(二〇一五年：無)。

(E) 有關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及其他交易之資料

年內，概無以董事、董事之受控制法團及關連實體為受益人之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二〇一五年：無)。

(F)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之重大權益

並無有關本公司業務而本公司作為其中一方且本公司董事於其中(不論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於本年年底或於年內任何時間)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二〇一五年：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5 集團結構

於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以下主要附屬公司、一間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之股份／權益。

主要附屬公司	法人實體的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及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所有權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東亞環球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卓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翔通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普通股	—	100	於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譽良國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運成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建橋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速榮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普通股	—	100	於廣西越秀蒼郁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廣州市北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900,000,000元	—	60	開發及管理廣州之廣州市 北二環高速公路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5 集團結構(續)

主要附屬公司	法人實體的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及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所有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廣州穗橋發展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 元	—	100	於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之投資控股
廣州越鵬信息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260,000,000 元	—	100	投資控股
廣西越秀蒼郁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90,925,000 元	—	100	開發及管理廣西蒼郁 高速公路
河南瑞貝卡實業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660,754,500 元	—	100	開發及管理河南尉許 高速公路
湖北隨岳南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770,000,000 元	—	70	開發及管理湖北省隨岳南 高速公路
湖南長株高速公路開發 有限責任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929,328,460 元	—	100	開發及管理湖南省長株 高速公路
易騰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 股面值 1.00 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錦創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 股面值 1.00 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Kinleader Co., Ltd.	英屬處女群島	1 股面值 1.00 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橋豐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2 股每股面值 1.00 港元 之普通股	100	—	投資控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5 集團結構(續)

主要附屬公司	法人實體的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及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所有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安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東清連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先鋒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盈多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陝西金秀交通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 元	—	100	開發及管理陝西省之 西安至臨潼高速公路
駿佳企業有限公司	香港	2股普通股	—	100	持有物業
金秀發展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陝西金秀交通有限公司 之投資控股
超飛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於廣東汕頭海灣大橋 有限公司之投資控股
超翔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翔丰有限公司	香港	1股普通股	—	100	於湖北漢孝高速公路建設 經營有限公司之投資 控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5 集團結構(續)

主要附屬公司	法人實體的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及類型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所有權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德思達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冠球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聯威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永財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股面值1.00美元 之普通股	—	100	投資控股
燕通投資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10,000股每股面值 1.00美元之普通股	—	83.3	投資控股
天津津富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265,200,000元	—	60 (附註a)	發展及管理天津津保 高速公路
湖北漢孝高速公路建設 經營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495,089,000元	—	100	開發及管理湖北省漢孝 高速公路
廣州越通公路運營管理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1,000,000元	100	—	投資控股
越秀(中國)交通基建投資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900,000,000元	100	—	投資控股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45 集團結構(續)

合營企業	法人實體的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及類型	註冊資本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所有權			主要業務
			權益/ 擁有權	投票權	利潤分成/ 利潤分成	
廣州西二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1,000,000,000元	35	33	35	開發及管理廣州之 廣州西二環 高速公路

聯營公司	法人實體的註冊成立/ 成立及經營地點及類型	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 所有權權益之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廣東虎門大橋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273,900,000元	—	27.78 (附註 b)	開發及管理於虎門之 虎門大橋
廣東清連公路發展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3,361,000,000元	—	23.63	開發及管理清連高速公路
廣東汕頭海灣大橋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人民幣 75,000,000元	—	30	開發及管理於汕頭之 汕頭海灣大橋
廣州北環高速公路 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有限公司	19,255,000美元	—	24.3	開發及管理廣州市 北環高速公路

(a) 截至二〇一二年為止之利潤分配比率為90%，由二〇一三年至二〇一五年及由二〇一六年起之利潤分配比率分別為40%及60%。

(b) 截至二〇〇九年及由二〇一〇年起之利潤分配比率分別為27.78%及18.446%。



公司及投資者關係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朱春秀先生(董事長)
劉永杰先生
何柏青先生
錢尚寧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

馮家彬先生
劉漢銓先生
張岱樞先生

公司秘書

余達峯先生

合資格會計師

曾金訂女士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駱克道 160 號
越秀大廈
23 樓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雅柏勤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22 樓

證券上市交易所

股份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01052
路透社-1052.HK
彭博資訊-1052 HK

票據及債券

愛爾蘭證券交易所
200,000,000 歐元於二〇一八年到期之 1.625 厘擔保票據(證券代號：BX9BNG1)

上海證券交易所
人民幣 300,000,000 元於二〇二一年到期之 2.85 厘
公司債券(證券代號：136323)
人民幣 200,000,000 元於二〇二一年到期之 2.90 厘
公司債券(證券代號：136804)

人民幣 700,000,000 元於二〇二三年到期之 3.38 厘
公司債券(證券代號：136324)
人民幣 800,000,000 元於二〇二三年到期之 3.18 厘
公司債券(證券代號：136806)

投資者關係

如欲進一步查詢越秀交通基建有限公司的資料，
請聯絡：

李若琳女士
電話：(852) 2865 2205
傳真：(852) 2865 2126
電郵：contact@gzitransport.com.hk

公司資料查閱網址

<http://www.yuexiutransportinfrastructure.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hk/yuexiutransport>
<http://www.hkexnews.hk>